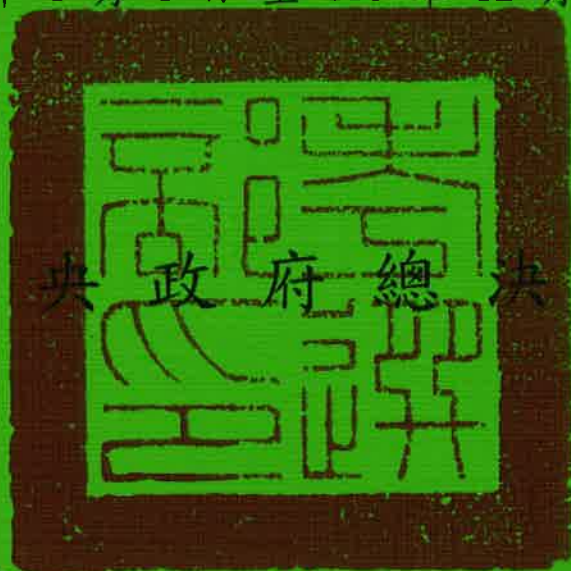


(5-2)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考 選 部 單 位 決 算

【 審 定 版 】

考 選 部 編 印

# 考選部 110 年度單位決算

## 目 次

一、總說明.....	1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26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28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32
4.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36
5.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38
(二)附屬表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40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42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46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48
5.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0
6. 歲出保留分析表.....	52
7.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6
8. 人事費分析表.....	58
9.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60
10.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62
11.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4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1. 平衡表.....	68
2. 收入支出表.....	69
(二)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70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96
3. 長期投資明細表.....	98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99
2. 現金出納表.....	100
3.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102
4.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03

**考 選 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A、歲入

■110 年度

110 年度歲入預算數 675 萬 6,000 元，實際執行結果，決算數 576 萬 4,178 元，執行率 85.32%。各項收入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1. 廢舊物資售價：決算數 2 萬 1,745 元，較預算數 6 萬元，減少 3 萬 8,255 元，主要係變賣報廢財物之所得較預期減少。
2. 利息收入：決算數 24 元，係國家考場停車收費專戶之利息收入。
3. 雜項收入：決算數 574 萬 2,409 元，較預算數 669 萬 6,000 元，減少 95 萬 3,591 元，主要係國家考場地下停車場停車費收入較預期減少。

B、歲出

■110 年度

1. 110 年度歲出預算數 3 億 3,732 萬 4,000 元，實際執行結果，決算數 3 億 2,082 萬 5,062 元(含保留數 371 萬 1,500 元)，執行率 95.11%。

2. 各工作計畫之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3 億 1,415 萬 3,000 元，決算數 2 億 9,942 萬 6,492 元(含保留數 181 萬 1,500 元)，執行率 95.16%。
- (2) 試題研編及審查：預算數 808 萬 2,000 元，決算數 808 萬 1,634 元，執行率 100.00%。
- (3) 考選資料處理：預算數 721 萬 6,000 元，決算數 714 萬 4,922 元(含保留數 190 萬元)，執行率 99.01%。
- (4) 研究發展及宣導：預算數 708 萬 9,000 元，決算數 617 萬 2,014 元，執行率 87.06%。
- (5)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78 萬 4,000 元，動支 50 萬元。

■以前年度

109 年度一般行政：保留數 3,347 萬 7,452 元，實現數 3,158 萬 5,647 元，保留 187 萬 2,907 元，於 111 年度執行，執行率 99.94%。

**考 選 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C、統籌科目

1.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預算數及決算數均為 5,500 萬 4,017 元。
2. 「公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預算數及決算數均為 425 萬 7,080 元。

(二)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110 年 12 月 31 日平衡表

資產：

- (1)專戶存款：860 萬 1,650 元，係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自提基金及廠商存入保證金、應付代收款之國庫存款等。
- (2)長期投資：2 億 6,882 萬 7,383 元，係考選業務基金淨值。
- (3)土地：6 億 3,686 萬 5,349 元。
- (4)房屋建築及設備：4 億 3,973 萬 5,034 元。
- (5)機械及設備：2,161 萬 5,987 元。
- (6)交通及運輸設備：333 萬 7,707 元。
- (7)雜項設備：1,044 萬 9,261 元。
- (8)購建中固定資產：2,923 萬 8,693 元。
- (9)無形資產：28 萬 7,897 元。
- (10)存出保證金：1 萬 6,050 元，主要係電話保證金、郵政信箱保證金等。

負債：

- (1)應付代收款：87 萬 9,622 元，係職員、技工工友及約聘僱人員公保費、勞保費、健保費扣繳款等。
- (2)存入保證金：434 萬 1,014 元，係廠商履約保證金、保固金。
- (3)應付保管款：338 萬 1,014 元，主要係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及自提基金。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平衡表科目金額較上年度差異達 20%以上原因說明

# 考 選 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 (一)長期投資：2 億 6,882 萬 7,383 元，較上年度 3 億 4,239 萬 102 元，減少 7,356 萬 2,719 元，係認列考選業務基金評價調整之投資損失。
- (二)購建中固定資產：2,923 萬 8,693 元，較上年度 120 萬 9,600 元，增加 2,802 萬 9,093 元，係考選部第二試務大樓整修工程案已辦理估驗計價驗收付款。
- (三)無形資產：28 萬 7,897 元，較上年度 55 萬 6,206 元，減少 26 萬 8,309 元，主要係辦理電腦軟體攤銷。
- (四)存入保證金：434 萬 1,014 元，較上年度 570 萬 2,556 元，減少 136 萬 1,542 元，係減少廠商履約保證金、保固保證金。

##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本部掌理各類公務人員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選行政事宜，而人才為立國之根本，為拔擢符應國家發展需要人才，應持續精進國家考試之法制、方法與效能，透過適切、多元、彈性的考試制度，並藉由公平、公正、合目的性的揀選機制，使人才得以到位，增進人民福祉，提升國家競爭力，110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包括：
  - (1)研修(訂)考選法規，健全考選法制。
  - (2)廣續檢討調整公務人員考試類科及調整應試科目，以提升考選效能。
  - (3)研議公務人員考試採行性向測驗或分階段方式之可行性。
  - (4)檢討改善性別平等與弱勢族群合理考試相關權益維護措施。
  - (5)辦理考選制度興革相關研究、座談或調查事項。
  - (6)強化學、考、訓、用平台之連結，提高選拔文官及社會專業人才之效能。
  - (7)研究鼓勵大學優秀學生有志擔任文官之策略。
  - (8)加強與專業團體對話與連結，提升專技人員考試效能。
  - (9)研究(考察)各國考選制度，蒐集各國考選相關資料。

# 考 選 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 (10)結合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獲獎人事蹟，適時辦理公務人員考試宣導，吸引優秀人才。
  - (11)推動法律專業人員多合一考試改革。
  - (12)配合新南向政策之推動檢討改進相關考試制度。
  - (13)廣續在大水庫題庫建置基礎下，採滾動式作法更新維護題庫試題，並多元增建題庫科目，提高題庫使用效能。
  - (14)善用題庫建立、使用紀錄等試題品質資料回饋委員，以提升測驗信度與效度。
  - (15)辦理各種考試測驗式試題臨時命題及審查作業。
  - (16)辦理行政事務資訊化業務，符合法規規範及業務需求。
  - (17)辦理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A 級機關應辦事項及政府資安聯防應辦事項，強化資通安全防護及個人資料保護管理。
2. 本部 110 年度單位預算實際執行結果，除因不可抗力等因素，保留 558 萬 4,407 元轉入 111 年度繼續執行外，其餘均按照計畫如期完成。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p>1. 擬定各項施政計畫、執行計畫及年度考試計畫。</p> <p>2. 落實各項計畫及重要業務管考工作。</p> <p>3. 強化新聞聯繫。</p>	<p>1. 配合考試院訂定各項施政計畫及執行計畫(考選行政)，作為政策及預算之引導。</p> <p>2. 訂定 111 年度國家考試期日計畫，並於 110 年 8 月 12 日公布，以利應考人準備及本部事先規劃各項考試工作。</p> <p>3. 落實業務追蹤管考，強化責任行政，提升整體行政效能。</p> <p>1. 彙編 109 年考選行政概況供各界參考。</p> <p>2. 掌握各項計畫及重要業務之執行情形，落實計畫行政，提升行政效率。</p> <p>適時發布各項考選新聞，增進民眾瞭解考試制度及各項考試訊息。各項國家考試報名前，依本部擴大宣導各項考試報名管道計畫進行下列宣導事宜：</p> <p>1. 函請電視台及廣播公司(電台)請其免費於電視台跑馬燈、新聞時段播放各項國考報名訊息 16 次。</p> <p>2. 委請行政院新聞傳播處地方新聞科於全國 73 處 LED/電子字幕機宣導考試報名訊息。</p> <p>3. 函請中央機關及所屬機關協助於網站首頁或公共電子看板(跑馬燈)登載考試報名訊息 16 次。</p> <p>4. 函請全國各縣市政府協助並轉知所屬機關(構)、學校，利用</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4. 加強國會聯絡工作，促進輿情溝通。</p> <p>5. 維護展列館展示內容，並適時更新。</p> <p>6. 公共服務。</p>	<p>多元管道，如公共電子看板(跑馬燈)、line 官方帳號、機關網站首頁等，登載報名訊息 15 次，以吸引更多優秀人才報考，擴大行銷範圍。</p> <p>透過國會連絡，了解並回應各界對考選制度的意見，以順利推動考選法制改革，俾符應民眾需求。110 年度辦理立法院委員建議、交辦案件共 26 件；參加(或列席)與本部相關法案審查、協調會或公聽會等共計 53 次，均儘速於時效內完成。</p> <p>使參訪者瞭解我國考試制度之淵源、沿革及業務成果等；另藉由雙語化解說，使來訪外賓更能深入了解考選業務，以促進國際交流。110 年度配合外賓參訪及業務交流，調整展列館擺設 2 次，透過空間調整，凸顯業務主題，並配合考選法規修訂，全面更新考試簡介展示資料。</p> <p>1. 主動提供多元服務管道，適時更新考試資訊，回應民眾需求，並配合強化服務措施，提供應考人及民眾優質服務。110 年度本部全球資訊網到訪人數 22,923,162 人次，辦理部長信箱 1,857 件，意見看板 2,248 件，考試院及總統府信箱電子郵件轉函 281 件，電子報訂閱服務 56,260 人，24 小時語音服務系統進線量 37,085 通。為展現本</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部對於外界意見的重視及積極回應，對於本部各項重大議題之意見，均予分類彙整，提送相關單位參酌、查覆。</p> <p>2. 為提升考選資訊法定公開及主動公開效能，本部於全球資訊網建置專屬之電子公報網站，採電子公報形式於每週五發行，並得依實際需要增減發行。刊登內容包括：</p> <p>(1)各類公告。</p> <p>(2)法規命令之發布。</p> <p>(3)法規命令之訂定、修正或廢止之預告。</p> <p>(4)其他依法應於政府公報或新聞紙公開之資訊。</p> <p>110 年度計發行 80 期(含加刊)，登載 186 則公告及法規預告。</p>	
		7. 按時辦理年節慰問落實退撫照護。	依法令規定，辦理退休人員及遺族照護，發放三節慰問金，積極加強連繫，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試題研編及 審查		1. 賡續在大水庫題庫建置基礎下，採滾動式作法更新維護題庫試題，並多元增建題庫科目，	1. 進行各種考試題庫試題建置及更新工作。至 110 年 12 月底止合計辦理公務人員及專技人員共 163 科次題庫試題建置、整編工作。包括新增建置外交特考國際公法等 4 科目雙語題庫。 2. 整合題庫資訊系統功能，辦理題庫試題電子化相關工作。至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提高題庫使用效能。</p> <p>2. 善用題庫建立、使用紀錄等試題品質資料回饋委員，以提升測驗信度與效度。</p> <p>3. 辦理各種考試測驗式試題臨時命題及審查作業。</p>	<p>110年12月底止完成146科次線上命題作業、127科次線上審核作業。</p> <p>1. 提供考畢試題品質分析、試題錯誤樣態及試題審查作廢原因等資料回饋委員參考。至110年12月底止合計辦理公務人員及專技人員考試試題品質分析共1,384科次，提供題庫小組及臨時命題之委員參考。</p> <p>2. 各科目題庫建置作業啟動時，由科目召集人及審查委員主導供題方向，使試題回歸核心評量指標，視需要辦理題庫建置會議，並由召集人向題庫小組委員說明評量目標、命題原則及應行注意事項。110年共計辦理52場次，計551人次委員參加。</p> <p>配合年度各種考試需要，辦理未建題庫之測驗式試題命題及審查作業。至110年12月底止合計辦理20次考試229科目12,603題未建題庫測驗式試題命題、審查作業。</p>	
考選資料處理		<p>1. 辦理行政事務資訊化業務，符合法規規範及業務需求。</p>	<p>1. 全球資訊網調整中文版網站架構，重大偶發事件資料庫、卷務組系統與行政網帳密介接功能上線。</p> <p>2. 行政系統整合平臺及試務人力酬勞系統功能擴充、總收文公</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文辨識軟體升級改版、公文系統伺服器主機移機、郵件主機建立備援及 SSLVPN 機制、確定新版薪資系統需求，並規劃因應微軟 IE 瀏覽器將停止支援服務事宜。</p> <p>3. 協助國立政治大學團隊辦理 110 年高考三級考試應試者參與研究意願調查，辦理考績委員會及人事甄審委員會票選問卷等作業。</p> <p>4. 重整行政機房網路環境，汰換骨幹網路及全球資訊網資訊設備，並回收會議室舊型筆電。</p> <p>5. 因應新冠肺炎防疫措施，辦理分區辦公、居家辦公及視訊會議等資訊環境建置及操作輔導作業。</p> <p>6. 成立本部資料開放工作小組並召開會議，盤點資料開放項目，完成優化本部全球資訊網現有開放資料，並依考試院政府資料開放行動計畫執行。</p> <p>7. 辦理電腦教室廣播教學系統及闡場彩色雷射印表機汰換、行政伺服器主機擴充、資安健診、資安中控及防毒軟體請採購事宜。</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2. 辦理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A 級機關及政府資安聯防應辦事項，強化資通安全防護及個人資料保護管理。</p> <p>3. 蒐集整理年度各項考試資料，編製公務統計報表。</p> <p>4. 編印「中華民國 109 年考選統計」年報。</p>	<p>1. 參與 109 年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網路攻防演練，本部獲評績優(65 個機關參與演練，計有 4 個等級 A 機關獲評績優)。</p> <p>2. 盤點因應禁用中國廠牌設備、辦理全員資安線上訓練、社交工程演練、資安健診、資安治理成熟度、個資盤點、風險評鑑、資安及個資保護內部稽核作業，並召開資安推行小組、資安及個資保護等管理審查會議。</p> <p>3. 完成年度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骨幹網路備援、各項行政系統備份還原等演練作業，並配合辦理行政院網路攻防演練。</p> <p>4. 提供考試院廉政會報有關本部資通安全防護及資通安全事件管控機制專題報告。</p> <p>蒐集本部各種考試資料，應用「考選部各類考試資料統計系統」，提供即時統計資訊，增加交叉統計分析，以達成考選統計業務 e 化成效。</p> <p>編印 109 年度考選統計年報，並提供網路查詢，供各界參考運用。</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研究發展及 宣導		1. 修(訂)考選法規，健全考選法制。	配合國家發展及社會需求，並參考先進國家考試制度，適時檢討修正(訂定)各項考選法規，健全考選法制，提升考試效能，並與國際接軌。 1. 研修典試法第 31 條，考試院於 109 年 12 月 7 日函請立法院審議。 2. 研修閱卷規則第 7 條，於 110 年 1 月 25 日修正發布。 3. 研修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考試規則第 3 條附表一、二，於 110 年 1 月 26 日修正發布。 4. 研修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規則第 2 條附表一、第 4 條附表三，於 110 年 2 月 1 日修正發布。 5. 研修公務人員考試總成績計算規則第 4 條、第 5 條，於 110 年 2 月 1 日修正發布。 6. 研修公務人員考試法第 20 條，考試院於 110 年 3 月 12 日函請立法院審議。 7. 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第 17 條，於 110 年 3 月 12 日函送立法院審議。 8. 研修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法務部調查局調查人員考試規則，於 110 年 4 月 13 日修正發布。 9. 研修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規則，於 110 年 4 月 13 日修正發布。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10. 研修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規則第3條附表一、第7條附表三，於110年4月20日修正發布。</p> <p>11. 研修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規則第6條附表十，於110年4月20日修正發布。</p> <p>12. 廢止監試法，於110年4月28日公布。</p> <p>13. 刪除典試法第10條，於110年4月28日公布。</p> <p>14. 刪除公務人員考試法第26條，於110年4月28日公布。</p> <p>15. 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第21條，於110年4月28日修正公布。</p> <p>16. 研修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規則第3條、第7條、第12條、第2條附表一及第4條附表三、附表四，於110年6月7日修正發布。</p> <p>17. 研修試場規則部分條文，於110年8月24日修正發布。</p> <p>18. 研修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規則第5條、第6條、第9條及第4條附表一，於110年8月30日修正發布。</p> <p>19. 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訓練委員會組織規程第1條、第3條條文，於110年9月7日修正發布。</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20. 研修試務處組織規程、典試法施行細則、典試委員會會議規則、應考人申請複查成績辦法、應考人申請閱覽試卷辦法、國家考試闈場安全及管理辦法等 6 種法規，於 110 年 9 月 11 日修正發布。</p> <p>21. 研修考選專業獎章頒給辦法，於 110 年 9 月 16 日修正發布。</p> <p>22. 研修典試人力資料庫建置運用及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以強化典試人員補教機構任教迴避之規範、修正典試工作記錄審議作業機制及增訂檢討典試人力資料庫機制及標準等，前開法規命令修正案於 110 年 9 月 22 日修正發布。</p> <p>23. 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2 條及第 2 條附表，於 110 年 9 月 28 日修正發布。</p> <p>24. 研修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規則第 10 條、第 3 條附表一，於 110 年 10 月 5 日修正公布。</p> <p>25. 研修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一般警察人員考試規則第 11 條、第 3 條附表一，於 110 年 10 月 5 日修正公布。</p> <p>26. 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高等考試獸醫師考試規則第 5 條修正草案，110 年 10 月 19 日</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報請考試院審議中。</p> <p>27. 研修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規則第 12 條及第 4 條附表三，於 110 年 11 月 8 日修正發布。</p> <p>28. 研修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一級考試規則第 8 條、第 12 條及第 2 條附表一、第 4 條附表二，於 110 年 11 月 8 日修正發布。</p> <p>29. 研修公務人員考試法施行細則、公務人員考試體格檢查辦法及體能測驗規則等 3 種法規，於 110 年 11 月 22 日修正發布。</p> <p>30. 擬定法律專業人員資格及任用條例草案，110 年 12 月 10 日函請考試院審議；同年 24 日考試院函請行政院及司法院辦理會銜函送立法院審議事宜。</p> <p>31. 研修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二級考試規則第 7 條、第 11 條及第 2 條附表一、第 4 條附表二，於 110 年 12 月 10 日至 16 日進行法規草案公告。</p> <p>32. 擬具身心障礙者應國家考試權益維護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於 110 年 12 月 17 日報請考試院審議。</p> <p>33. 擬具典試法施行細則、閱卷規則、試卷保管辦法、應考人申請複查成績辦法、應考人申請閱覽試卷辦法與國家考試偶發事件處</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2. 賡續檢討整併公務人員考試類科及調整應試科目，以提升考選效能。</p>	<p>理辦法等 6 種法規修正草案，依行政程序法第 151 條第 2 項及第 154 條第 1 項規定，於 110 年 12 月 17 日至 12 月 23 日辦理公告完竣。</p> <p>配合國家發展及社會需求，規劃檢討各項考試制度，俾與時俱進，完善考試功能。</p> <p>1. 研議現代化政府治理人才所需中文能力，110 年 11 月 17 日邀請行政院各部及地方政府機關代表共同會商。</p> <p>2. 為應海洋委員會亟需海洋領域專業人才，建議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經建行政職系新增海洋行政類科、自然保育職系新增海洋技術類科，以符實際用人需求，爰配合新增海洋行政類科及海洋技術類科。考試規則經鈞院於 110 年 2 月 1 日修正發布。</p> <p>3. 配合國家發展及社會需求，規劃檢討各項考試制度，俾與時俱進，完善考試功能。考量公職專技人員類科旨在借重專技人才之專業學識與實務背景，以強化公部門之專業服務效能，相同屬性之公職專技人員類科考試制度宜整體考量，朝減少筆試應試科目，強化實務經驗與採行多元考試方式改革。另為從考選端鼓勵應考人強化</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英語能力，落實雙語國家政策，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部分涉外性高之類科增列英文檢定為應考資格條件，及提高普通科目英文占分比重之規定。復考量公務機關已有相關公文程式之系統設定，初任公務人員基礎訓練業安排公文寫作課程，且其性質屬操作型能力，更適宜採實作訓練，刪除列考公文。全案配合研修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規則之考試方式、成績計算、應考資格、應試科目等規定，於110年6月7日修正發布，並定自112年1月1日施行。</p> <p>4. 為應僑務委員會培養派駐地區專業僑務駐外人員，亟待以考試進用並培養兼備當地語言專長及僑務專業能力之駐外專才，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僑務行政類科專業科目「外國文（選試科目）」增列「越南文」及「印尼文」。考試規則於110年11月8日修正發布。</p> <p>5. 為推動2030雙語國家政策，從考選端鼓勵應考人強化英文能力，增訂通過英文檢定納入高等考試一級考試各類科應考資格條件，配套刪除英文科</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目。考試規則於110年11月8日修正發布，並定自113年1月1日施行。</p> <p>6. 考量現行高等考試二級考試國文科目列考公文多僅評量單一公文格式，有所侷限，難以全面衡鑑應考人之公文能力，該職能如依各機關個別業務性質經由實作學習與精進，應更具效能與實益：實務上，各公務機關之公文管理系統均已有相關公程式之設定，對於初任公務人員公文寫作已有極大助益；現行初任公務人員基礎訓練業安排一定時數之公文寫作課程，讓學員充分熟悉並練習，再經各級主管於實務訓練階段予以指導，配合業務辦理實作訓練，將有助於公文寫作能力之提升。再者，有鑑於本考試應考資格學歷條件為碩士學位，於其專業知能學習及論文撰寫過程中，已具備相當程度之語文理解及應用等能力，經研議後，國文科目刪除列考公文及測驗，施行日期定為113年1月1日。考試規則於110年12月10日至16日進行法規修正草案公告。</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3. 研議公務人員考試採行性向測驗或分階段方式之可行性。</p>	<p>7.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考試三等考試外交領事人員類科增設英文組二：用人機關外交部因實際業務需求、人才專業考量及配合政府 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提升國家競爭力需要，擬透過部分應試科目以英文命題及作答方式，網羅具有高階英文能力並兼具國際事務專長與國際溝通能力人才，充實外交整體戰力，於三等考試外交領事人員類科英文組之外，增設英文組二；考試院於 110 年 1 月 26 日修正發布本考試規則。</p>	
			<p>配合國家發展及社會需求，並參考先進國家經驗，規劃設計及檢討各項考試制度，務期公平、公正、公開，發揮考試功能。</p> <p>1. 110 年 1 月 6 日及 4 月 30 日分就公務人員是否採性向測驗及該測驗以電腦化自我評估方式取代紙筆測驗之可行性等案，召開專案會議結論以：先就已編製之公務人員性向測驗為基礎，廣續蒐集更多有效並具代表性樣本，以驗證測驗研發成果，較務實可行。</p> <p>2. 擬綜整辦理情形提報考試院會討論，提供未來研議參考。</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4. 檢討改善性別平等與弱勢族群合理考試相關權益維護措施。</p> <p>5. 辦理考選制度興革相關研究、座談或調查事項。</p>	<p>1. 110年3月29日召開國家考試性別平等諮詢會議討論法務部、司法院請辦監獄官、監所管理員及法警等考試分定男女錄取名額案。</p> <p>2. 110年9月10日邀集大學入學考試中心、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及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召開身心障礙者應國家考試權益維護措施相關事宜專家諮詢會議，討論結果業供研修身心障礙者應國家考試權益維護辦法之參考。</p> <p>3. 因應國家考試涉及人權保障之性別、年齡及消極應考資格規定等議題需求，110年10月13日邀請相關法律學者專家召開諮詢會議。</p> <p>辦理有關考選之調查研究事項，適時擇定議題進行調查研究分析或座談會，撰擬完成專案報告，以供社會各界參考。</p> <p>1. 合理檢討公務人員考試法之限制轉調規定。考試院於110年1月28日、4月22日、8月5日及10月26日召開專案會議決議，由銓敘部參考與會人員意見，酌修所提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2條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並徵詢全國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意見後，再辦理後續事宜。</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6.強化學、考、訓、用平台之連結，提高選拔文官及社會專業人才之效能。	<p>2. 依國家發展委員會 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擬定本部推動 2030 雙語國家政策考選方案與各項工作推動期程進度表，於 110 年 3 至 12 月間配合國發會需求提供本部相關進度說明。另於 10 月 1 日召開擬議以英檢取代公務人員考試普通科目英文專家諮詢會議，結論建議：仍應審慎考量。</p> <p>1. 為因應現代政府用人需求，解決跨部會相關問題，110 年 9 月 15 日召開考選工作研究委員會會議，邀集學、考、訓、用相關機關、學校與專業團體，共同研商擴大國家考試電腦化測驗、改進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與精進警察人員考試制度等相關事宜，經決議各議題均再分別成立工作小組討論。</p> <p>2. 110 年 11 月 12 日於雲林科技大學辦理國家考試土木工程相關類科教考訓用精進平台第二場會議，計 60 人參加，與會人員提出許多土木工程相關類科教考訓用之寶貴建議，包括調整應試科目類型、增加調入土木工程相關職系範圍、與地區大學進行產官學合作、建立土木人員法律諮詢管道、適度提高</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7. 研究鼓勵大學優秀學生有志擔任文官之策略。	<p>專業加給、待遇等建言，會議結論經彙整並轉請權責機關研復後，置於本部全球資訊網供參，以期相關考試制度更臻完善。</p> <p>3. 110年11月29日召開本部與教育部合作共享工作小組第1次會議，就擴大國家考試電腦化測驗、請教育部提供學籍與學歷相關資料與考試期程多方協調等議題進行討論，業做成相關協助之決議。未來雙方將廣續配合業務需要，適時選擇相關議題進行兩部研商。</p> <p>1. 擬定本部「2021預備文官團-地方文官領航隊」推動計畫，協同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及基隆市政府共同推動計畫辦理事項。原定於7月21日至8月9日舉行，為因應疫情，延到8月25日至9月11日辦理。</p> <p>2. 活動於8月25日在考試院辦理開訓典禮及參訪座談；8月26及27日在國家文官學院進行訓練課程、8月30日至9月6日於基隆市政府相關局處進行實務研習，9月7日至9日進行專題研討、成果發表準備與專題競賽，展現整體訓練及研習成果，9月11日舉行結訓典禮並發布新聞。</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8. 加強與專業團體對話與連結，提升專技人員考試效能。</p> <p>9. 研究(考察)各國考選制度，蒐集各國考選相關資料。</p> <p>10. 結合「考選集粹」對於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獲獎人、各專技領域領袖之專訪，適時辦理公務人員、專技人員考試宣導，吸引優秀人才。</p>	<p>110年4月23日、9月3日分別於宜蘭及屏東辦理「為國舉才」國家考試地方座談會，邀請專業團體與會，宜蘭場計有11個公會、屏東場計有9個公會參加，並提出多項建言。相關意見交流紀錄及後續辦理情形，已置於本部全球資訊網研討及活動專區，作為本部施政規劃及外界參考。</p> <p>持續推動參與APEC工程師、APEC建築師計畫，協助國內建築師、技師加入APEC建築師、技師國際組織及相互認許事宜，並適時派員研究(考察)各國考選制度，蒐集研析國內外測驗評量發展趨勢等考選資料，借鏡先進國家之考試制度，以作為規劃改進我國考試制度之參考。</p> <p>1. 為吸引技術類科優秀人才進入政府部門服務，本部主動行文82所技專校院，並檢送「110年國家考試期日計畫表」、「國家考試簡介」、「公務人員待遇福利資訊懶人包」等資料、請各校協助宣導，鼓勵學生踴躍報考國家考試，同時亦受理各校申請本部派員宣導事宜。另為期宣導簡報豐富多元，除製作應考人關心的國考資訊外，亦擷取部分傑出貢獻獎獲獎人事蹟、影片，穿插介紹，藉由標竿學習，激發有志公職優秀</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11. 推動法律專業人員多合一考試改革。	<p>人才之報考意願。</p> <p>2. 建置「考選集粹」資訊平臺，以招募人才為目的，辦理人物專訪，藉由專訪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獲獎人、各專技領域領袖，使閱眾了解公務人員對社會的付出與貢獻、價值與理想，以及各專技領域之職涯與發展、所應具備的核心職能等，激發鼓勵優秀人才報考國家考試。</p> <p>1. 配合考試院第 13 屆委員指導，循司改結論啟動相關研議，本部於 109 年 11 月邀請司法院及法務部會商多合一考試立法架構草案；12 月邀請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機關召開資格考試研商會議；配合考試院於 110 年 3 月 3 日召開跨院協調會議第 6 次聯合工作小組會議。</p> <p>2. 綜整各機關意見擬具法律專業人員資格及任用條例草案，110 年 9 月 27 日考試院召開第 7 次聯合工作小組會議，各機關依決議先就權責部分，完備相關配套法制並提供再修正條文草案。於 12 月 7 日召開落實法律專業人員學、考、訓、用相關決議第 9 次協調會議討論後修正通過。12 月 8 日本部法規委員會第 580 次會議審議通過，12 月 10 日函請考試院審議</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12. 配合新南向政策之推動檢討改進相關考試制度。	<p>。考試院於12月16日及21日召開2次審查會審查竣事，同年月23日考試院第13屆第67次會議討論通過；24日考試院函復本部辦理情形，並另函請行政院及司法院辦理會銜函送立法院審議事宜。</p> <p>1. 賡續推動檢討改進相關考試制度，110年東南亞語別(泰、越、印、馬)外語導遊人員考試辦理情形，第一試報考178人、及格68人；第二試受疫情影響暫時延至11月27及28日舉行。第二試報考66人，及格55人。</p> <p>2. 110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移民行政人員考試三等考試移民行政類科(選試越南文、泰文、印尼文)辦理情形第一試報考142人、錄取28人；第二試受疫情影響延至111年2月27日舉行。</p>	
執行109年度保留情形一般行政	1. 考選部與李華麟等人間請求返還臺北市文山區華興段四小段498地號土地訴訟案件等事項委任契約案		截至本(110)年12月止，法律事務所已提供3次法律意見書，後續將依約辦理召開協調會相關事宜，並賡續依「各機關經管國有公用被占用不動產處理原則」辦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考選部第二 試務大樓整 修工程案		1. 110年3月21日開工，9月24日完工，10月18日辦理實作項目工程驗收竣事。 2. 業已辦理工程估驗計 2,802 萬 9,093 元。本工程竣工後尚需向臺北市政府辦理室內裝修竣工勘驗及變更使用執照核發事宜，本工程監造費用及工程尾款經費 170 萬 6,907 元預計 111 年 2 月核付。	
	3. 考選部行政 大樓 8 樓禮 堂會議工作 桌椅汰換採 購案		109 年 12 月 1 日決標，110 年 1 月 13 日交貨安裝，1 月 19 日驗收合格，2 月核付貨款 89 萬 6,600 元。	
	4. 考選部行政 大樓 8 樓禮 堂多功能地 坪鋪設採購 案		109 年 12 月 10 日開工，110 年 1 月 22 日竣工，1 月 27 日驗收合格，2 月核付工程款 89 萬元。	
	5. 機電監控圖 控系統升級 及主機設備 汰換案		109 年 12 月 8 日決標，110 年 1 月 21 日交貨安裝，2 月 3 日驗收合格，2 月核付工程款 105 萬元。	
	6. 考選部行政 大樓空調系 統 2 台冷卻 水塔更換工 程案		109 年 12 月 17 日開工，110 年 1 月 15 日竣工，1 月 28 日驗收合格，2 月核付工程款 62 萬 9,954 元。	

考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60,000	0	60,000
	62			0706100000-3 考選部	60,000	0	60,000
		01		0706100500-6 廢舊物資售價	60,000	0	60,000
		02		0706100100-8 財產孳息	0	0	0
			01	0706100101-0 利息收入	0	0	0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6,696,000	0	6,696,000
	63			1206100000-2 考選部	6,696,000	0	6,696,000
		01		1206100200-1 雜項收入	6,696,000	0	6,696,000
			01	12061002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206100210-5 其他雜項收入	6,696,000	0	6,696,000
				經常門小計	6,756,000	0	6,756,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6,756,000	0	6,756,000

選部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21,769	0	0	21,769	-38,231	36.28
21,769	0	0	21,769	-38,231	36.28
21,745	0	0	21,745	-38,255	36.24
24	0	0	24	24	
24	0	0	24	24	
5,742,409	0	0	5,742,409	-953,591	85.76
5,742,409	0	0	5,742,409	-953,591	85.76
5,742,409	0	0	5,742,409	-953,591	85.76
5,631	0	0	5,631	5,631	
5,736,778	0	0	5,736,778	-959,222	85.67
5,764,178	0	0	5,764,178	-991,822	85.32
0	0	0	0	0	
5,764,178	0	0	5,764,178	-991,822	85.32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5				3500000000-7 考試支出	337,324,000	0	0	0
		01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314,153,000	0	0	0
				1000 人事費	291,312,000	0	0	0
				2000 業務費	18,599,000	0	0	0
				3000 設備及投資	4,074,000	0	0	0
				4000 獎補助費	168,000	0	0	0
		02		3506101400-5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22,387,000	0	0	0
			01	3506101401-8 試題研編及審查	8,082,000	0	0	0
				2000 業務費	8,082,000	0	0	0
		02		3506101402-0 考選資料處理	7,216,000	0	0	0
				2000 業務費	4,625,000	0	0	0
				3000 設備及投資	2,591,000	0	0	0
		03		3506101403-3 研究發展及宣導	7,089,000	0	0	0
				2000 業務費	3,135,000	0	0	0
				4000 獎補助費	3,954,000	0	0	0

選部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37,324,000	317,113,562	3,711,500	-16,498,938	95.11
	0	320,825,062		
314,653,000	297,614,992	1,811,500	-15,226,508	95.16
	0	299,426,492		
291,312,000	276,315,191	0	-14,996,809	94.85
	0	276,315,191		
19,099,000	18,480,518	451,500	-166,982	99.13
	0	18,932,018		
4,074,000	2,655,283	1,360,000	-58,717	98.56
	0	4,015,283		
168,000	164,000	0	-4,000	97.62
	0	164,000		
22,387,000	19,498,570	1,900,000	-988,430	95.58
	0	21,398,570		
8,082,000	8,081,634	0	-366	100.00
	0	8,081,634		
8,082,000	8,081,634	0	-366	100.00
	0	8,081,634		
7,216,000	5,244,922	1,900,000	-71,078	99.01
	0	7,144,922		
4,625,000	4,563,429	0	-61,571	98.67
	0	4,563,429		
2,591,000	681,493	1,900,000	-9,507	99.63
	0	2,581,493		
7,089,000	6,172,014	0	-916,986	87.06
	0	6,172,014		
3,135,000	2,301,216	0	-833,784	73.40
	0	2,301,216		
3,954,000	3,870,798	0	-83,202	97.90
	0	3,870,798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506109800-7 第一預備金	784,000	0	0	0
				6000 預備金	784,000	0	0	0
						-500,000	0	-500,000
						-500,000	0	-500,000
26				7600000000-8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55,004,017	0	0	0
						0	0	0
		01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5,004,017	0	0	0
						0	0	0
				1000 人事費	55,004,017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4,257,080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4,257,080	0	0	0
						0	0	0
				1000 人事費	4,257,080	0	0	0
						0	0	0
				合計	396,585,097	0	0	0
						0	0	0



選部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84,000	0	0	-284,000	0.00
	0	0		
284,000	0	0	-284,000	0.00
	0	0		
55,004,017	55,004,017	0	0	100.00
	0	55,004,017		
55,004,017	55,004,017	0	0	100.00
	0	55,004,017		
55,004,017	55,004,017	0	0	100.00
	0	55,004,017		
4,257,080	4,257,080	0	0	100.00
	0	4,257,080		
4,257,080	4,257,080	0	0	100.00
	0	4,257,080		
4,257,080	4,257,080	0	0	100.00
	0	4,257,080		
396,585,097	376,374,659	3,711,500	-16,498,938	95.84
	0	380,086,159		

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5				0006000000-2 考試院主管						
	02			0006100000-5 考選部	337,324,00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330,659,00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6,665,000	0	0	0	0	0
		01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310,079,00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291,312,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18,599,000	0	0	0	0	0
				40 獎補助費	168,000	0	0	0	0	0
		01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4,074,000	0	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4,074,000	0	0	0	0	0
		02		3506101400-5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22,387,000	0	0	0	0	0
			01	3506101401-8 試題研編及審查	8,082,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8,082,000	0	0	0	0	0
		02		3506101402-0 考選資料處理	4,625,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4,625,000	0	0	0	0	0

選部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37,324,000	317,113,562	3,711,500	-16,498,938	95.11
	0	320,825,062		
330,659,000	313,776,786	451,500	-16,430,714	95.03
	0	314,228,286		
6,665,000	3,336,776	3,260,000	-68,224	98.98
	0	6,596,776		
310,579,000	294,959,709	451,500	-15,167,791	95.12
	0	295,411,209		
291,312,000	276,315,191	0	-14,996,809	94.85
	0	276,315,191		
19,099,000	18,480,518	451,500	-166,982	99.13
	0	18,932,018		
168,000	164,000	0	-4,000	97.62
	0	164,000		
4,074,000	2,655,283	1,360,000	-58,717	98.56
	0	4,015,283		
4,074,000	2,655,283	1,360,000	-58,717	98.56
	0	4,015,283		
22,387,000	19,498,570	1,900,000	-988,430	95.58
	0	21,398,570		
8,082,000	8,081,634	0	-366	100.00
	0	8,081,634		
8,082,000	8,081,634	0	-366	100.00
	0	8,081,634		
4,625,000	4,563,429	0	-61,571	98.67
	0	4,563,429		
4,625,000	4,563,429	0	-61,571	98.67
	0	4,563,429		

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3506101402-0* 考選資料處理	2,591,00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2,591,000	0	0	0
			03	3506101403-3 研究發展及宣導	7,089,000	0	0	0
				20 業務費	3,135,000	0	0	0
				40 獎補助費	3,954,000	0	0	0
			03	3506109800-7 第一預備金	784,000	0	0	0
				60 預備金	784,000	-500,000	0	-500,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4,257,080	0	0	0
				10 人事費	4,257,080	0	0	0
				經常門小計	4,257,080	0	0	0
05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5,004,017	0	0	0
				10 人事費	55,004,017	0	0	0
				經常門小計	55,004,017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59,261,097	0	0	0
				合計	396,585,097	0	0	0
						0	0	0

選部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591,000	681,493	1,900,000	-9,507	99.63
	0	2,581,493		
2,591,000	681,493	1,900,000	-9,507	99.63
	0	2,581,493		
7,089,000	6,172,014	0	-916,986	87.06
	0	6,172,014		
3,135,000	2,301,216	0	-833,784	73.40
	0	2,301,216		
3,954,000	3,870,798	0	-83,202	97.90
	0	3,870,798		
284,000	0	0	-284,000	0.00
	0	0		
284,000	0	0	-284,000	0.00
	0	0		
4,257,080	4,257,080	0	0	100.00
	0	4,257,080		
4,257,080	4,257,080	0	0	100.00
	0	4,257,080		
4,257,080	4,257,080	0	0	100.00
	0	4,257,080		
55,004,017	55,004,017	0	0	100.00
	0	55,004,017		
55,004,017	55,004,017	0	0	100.00
	0	55,004,017		
55,004,017	55,004,017	0	0	100.00
	0	55,004,017		
59,261,097	59,261,097	0	0	100.00
	0	59,261,097		
396,585,097	376,374,659	3,711,500	-16,498,938	95.84
	0	380,086,159		

考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9	05			01	3500000000-7	0	0
					考試支出	33,477,452	18,898
					3506100100-6	0	0
					一般行政	33,477,452	18,898
					20	0	0
					業務費	166,000	0
					30	0	0
					設備及投資	33,311,452	18,898
					小 計	0	0
					合 計	33,477,452	18,898
					0	0	
					33,477,452	18,898	

選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31,585,647	0	1,872,907
0	0	0
31,585,647	0	1,872,907
0	0	0
0	0	166,000
0	0	0
31,585,647	0	1,706,907
0	0	0
31,585,647	0	1,872,907
0	0	0
31,585,647	0	1,872,907

考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9	05				0006000000-2 考試院主管		
		02			0006100000-5 考選部	0	0
			01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33,477,452	18,898
					20 業務費	0	0
						166,000	0
						0	0
			01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0	0
						33,311,452	18,898
					30 設備及投資	0	0
						33,311,452	18,898
					小 計	0	0
						33,477,452	18,898
					經常門小計	0	0
						166,000	0
					資本門小計	0	0
						33,311,452	18,898
					合 計	0	0
						33,477,452	18,898



選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31,585,647	0	1,872,907
0	0	0
0	0	166,000
0	0	0
0	0	166,000
0	0	0
31,585,647	0	1,706,907
0	0	0
31,585,647	0	1,706,907
0	0	0
31,585,647	0	1,872,907
0	0	0
0	0	166,000
0	0	0
31,585,647	0	1,706,907
0	0	0
31,585,647	0	1,872,907

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5				0006000000-2 考試院主管					
	02			0006100000-5 考選部	276,315,191	33,426,797	4,034,798	0	313,776,786
		01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276,315,191	18,480,518	164,000	0	294,959,709
		02		3506101400-5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0	14,946,279	3,870,798	0	18,817,077
			01	3506101401-8 試題研編及審查	0	8,081,634	0	0	8,081,634
			02	3506101402-0 考選資料處理	0	4,563,429	0	0	4,563,429
			03	3506101403-3 研究發展及宣導	0	2,301,216	3,870,798	0	6,172,014
				小計	276,315,191	33,426,797	4,034,798	0	313,776,786
05				0006000000-2 考試院主管					
	02			0006100000-5 考選部	0	451,500	0	0	451,500
		01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0	451,500	0	0	451,500
		02		3506101400-5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0	0	0	0	0
			02	3506101402-0 考選資料處理	0	0	0	0	0
				保留數	0	451,500	0	0	451,500
				合計	276,315,191	33,878,297	4,034,798	0	314,228,286

## 選部

## 決算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3,336,776	0	3,336,776	317,113,562	
0	2,655,283	0	2,655,283	297,614,992	
0	681,493	0	681,493	19,498,570	
0	0	0	0	8,081,634	
0	681,493	0	681,493	5,244,922	
0	0	0	0	6,172,014	
0	3,336,776	0	3,336,776	317,113,562	
0	3,260,000	0	3,260,000	3,711,500	
0	1,360,000	0	1,360,000	1,811,500	
0	1,900,000	0	1,900,000	1,900,000	
0	1,900,000	0	1,900,000	1,900,000	
0	3,260,000	0	3,260,000	3,711,500	
0	6,596,776	0	6,596,776	320,825,062	

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試題研編及審查	考選資料處理
10人事費	276,315,191	0	0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406,252	0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65,913,498	0	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6,972,384	0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477,619	0	0
1030 獎金	44,732,498	0	0
1035 其他給與	3,559,663	0	0
1040 加班值班費	9,590,743	0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6,922,067	0	0
1055 保險	17,740,467	0	0
20業務費	18,480,518	8,081,634	4,563,429
2003 教育訓練費	149,020	0	0
2006 水電費	2,591,817	0	0
2009 通訊費	249,890	0	2,751
2015 權利使用費	12,000	0	0
2018 資訊服務費	32,500	0	4,465,298
2024 稅捐及規費	237,036	0	0
2027 保險費	107,310	0	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4,400	8,043,523	0
2051 物品	1,984,674	32,591	1,200
2054 一般事務費	7,742,475	5,520	94,18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770,026	0	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20,240	0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94,786	0	0
2072 國內旅費	11,080	0	0
2084 短程車資	5,660	0	0
2093 特別費	927,604	0	0
30設備及投資	2,655,283	0	681,493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94,966	0	0
3020 機械設備費	811,690	0	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681,493
3035 雜項設備費	1,748,627	0	0
40獎補助費	164,000	0	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0	0

選部  
 決算累計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研究發展及宣導				合計
0				276,315,191
0				4,406,252
0				165,913,498
0				6,972,384
0				6,477,619
0				44,732,498
0				3,559,663
0				9,590,743
0				16,922,067
0				17,740,467
2,301,216				33,426,797
0				149,020
0				2,591,817
6,984				259,625
0				12,000
0				4,497,798
0				237,036
0				107,310
968,648				9,056,571
37,624				2,056,089
1,224,710				9,066,885
0				2,770,026
0				220,240
0				1,394,786
61,885				72,965
1,365				7,025
0				927,604
0				3,336,776
0				94,966
0				811,690
0				681,493
0				1,748,627
3,870,798				4,034,798
3,870,798				3,870,798

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試題研編及審查	考選資料處理
4085 獎勵及慰問	164,000	0	0
小 計	297,614,992	8,081,634	5,244,922
保留數			
20 業務費	451,500	0	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451,50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1,360,000	0	1,90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360,000	0	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1,900,000
小 計	1,811,500	0	1,900,000
合 計	299,426,492	8,081,634	7,144,922

選部  
 決算累計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研究發展及宣導				合計
0				164,000
6,172,014				317,113,562
0				451,500
0				451,500
0				3,260,000
0				1,360,000
0				1,900,000
0				3,711,500
6,172,014				320,825,062

考選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5,764,178	0	0
本年度	5,764,178	0	0
0706100101 利息收入	24	0	0
07061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21,745	0	0
12061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631	0	0
12061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5,736,778	0	0
以前年度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考選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407,960,306	3,556,554	0	0
本年度	376,374,659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317,113,562	0	0	0
3506100100 一般行政	297,614,992	0	0	0
3506101401 試題研編及審查	8,081,634	0	0	0
3506101402 考選資料處理	5,244,922	0	0	0
3506101403 研究發展及宣導	6,172,014	0	0	0
二、統籌科目	59,261,097	0	0	0
76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55,004,017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4,257,080	0	0	0
以前年度	31,585,647	3,556,554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31,585,647	3,556,554	0	0
109年度 3506100100 一般行政	31,585,647	3,556,554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098年度 11061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9年度 12061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部  
數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39,455	0	3,556,554	407,999,761	5,584,407
0	0	0	376,374,659	3,711,500
0	0	0	317,113,562	3,711,500
0	0	0	297,614,992	1,811,500
0	0	0	8,081,634	0
0	0	0	5,244,922	1,900,000
0	0	0	6,172,014	0
0	0	0	59,261,097	0
0	0	0	55,004,017	0
0	0	0	4,257,080	0
39,455	0	3,556,554	31,625,102	1,872,907
0	0	3,556,554	31,585,647	1,872,907
0	0	3,556,554	31,585,647	1,872,907
39,455	0	0	39,455	0
11,510	0	0	11,510	0
27,945	0	0	27,945	0

考選部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10	0706100101-0 利息收入	24		係收到國家考場停車收費專戶之利息。
	0706100500-6 廢舊物資售價	-38,255	-63.76	係變賣報廢財物之所得較預期減少。
	12061002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5,631		係收到本部圖書室訂閱110年度新新聞周刊、安可人生期刊停刊退費款項。
	1206100210-5 其他雜項收入	-959,222	-14.33	係國家考場地下停車場停車費收入較預期減少。
	小計	-991,822	-14.68	
	本年度合計	-991,822	-14.68	

本 頁 空 白

考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9	3606100100-6 一般行政	0	166,000	166,000	100.00
109	3606100100-6* 一般行政	0	1,706,907	1,706,907	5.12
	經常門小計	0	166,000	166,000	100.00
	資本門小計	0	1,706,907	1,706,907	5.12
	經資門小計	0	1,872,907	1,872,907	5.59

選部  
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7	166,000	<p>考選部與李華麟等人間請求返還臺北市文山區華興段四小段498地號土地訴訟案件等事項委任契約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期順利解決占用戶問題，本部於101年至104年間分別召開5次國有不動產整體開發計畫專案會議及7次占用戶協調，且持續依「各機關經管國有公用被占用不動產處理原則」辦理，期雙方儘快達成共識。</li> <li>惟為加速本案積極排除占用，本部前於109年3月18日簽訂委任契約，契約金額18萬6,000元，委任期間自簽約日起，委任範圍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供法律意見書乙份(針對與臺北市文山區華興段四小段498地號土地無權占有人等召開協調會前之前置作業、媒體公關之說明，及協調會等應行注意事項之法規上提醒與建議)。</li> <li>陪同甲方出席協調會。</li> <li>代理甲方擔任請求返還臺北市文山區華興段四小段498地號土地之民事訴訟第一審訴訟代理人，至收受地方法院民事庭裁判時止。</li> </ol> </li> <li>截至110年12月止，廠商已完法律意見書之提供，支付契約明定撥付提供法律意見書之委任報酬2萬元，完成排除占用作業之前，本部將繼續依「各機關經管國有公用被占用不動產處理原則」規定辦理排除占用，未來將委任律師依前揭處理原則解決占用戶問題，賸餘經費16萬6,000元，爰辦理保留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li> </ol>	
資本門	A5	1,706,907	<p>考選部第二試務大樓整修工程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委託規劃設計暨技術服務於109年1月31日以總價252萬元整決標予吳政聰建築師事務所，工程標招標完成後，業已支付設計費計113萬4,000元，尚有138萬6,000元未支付。</li> <li>本案工程標部分109年10月27日決標予泳創營造有限公司，契約金額2,835萬元，於110年3月21日開工，9月24日完工，10月18日實作項目驗收合格，已辦理估驗計價2,802萬9,093元，估驗保留款32萬907元尚未支付。</li> <li>本工程竣工後尚需向臺北市政府辦理室內裝修竣工勘驗及變更使用執照核發事宜，本工程監造費用138萬6,000元及工程尾款32萬907元，經費計170萬6,907元，爰辦理保留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li> </ol>	
		166,000		
		1,706,907		
		1,872,907		

考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10	3606100100-6 一般行政	0	451,500	451,500	0.15
110	3606100100-6* 一般行政	0	1,360,000	1,360,000	33.38
110	3506101402-0* 考選資料處理	0	1,900,000	1,900,000	73.33
	經常門小計	0	451,500	451,500	0.12
	資本門小計	0	3,260,000	3,260,000	48.91
	經資門小計	0	3,711,500	3,711,500	0.94
	經常門合計	0	617,500	617,500	0.16
	資本門合計	0	4,966,907	4,966,907	12.42
	經資門合計	0	5,584,407	5,584,407	1.30



選部  
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A5	451,500	<p>考選部國家考場3樓應陪考人休息區藝文走廊裝修工程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案委託規劃設計暨技術服務部分，於110年10月以總價9萬7,000元委由張騰巍建築師事務所承攬，並已依契約規定簽奉核可撥付設計費用4萬8,500元在案。</li> <li>2. 本案工程招標部分，於11月19日決標予夢想家室內裝修工程行，契約金額139萬2,748元，刻正辦理室內裝修許可申請，預定於12月28日開工，預估111年3月完工。</li> <li>3. 本案經費共計148萬9,748元，單位預算負擔50萬元，考選業務基金負擔98萬9,748元，扣除已撥付委託設計費用4萬8,500元，賸餘經費45萬1,500元，爰辦理保留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li> </ol>	
資本門	A5	1,360,000	<p>考選部第二試務大樓整修工程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案工程標部分109年10月27日決標予泳創營造有限公司，於110年3月開工，8月20日辦理第1次變更設計結果追加工程款136萬元，總工程款為2,971萬元。</li> <li>2. 本案9月24日完工，10月18日實作項目驗收合格，已辦理估驗計價2,802萬9,093元，本工程竣工後尚需向臺北市政府辦理室內裝修竣工勘驗及變更使用執照核發事宜，109年估驗計價保留款及工程尾款136萬元尚未支付，爰辦理保留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li> </ol>	
資本門	C7	1,900,000	<p>考選部111年公文管理整合資訊系統維護及擴充案：</p> <p>本案係於110年12月1日委由傑印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契約總價360萬元，其中系統功能擴充286萬4,000元，因擴充幅度較大，年度預算有限，業奉准由110年考選資料處理工作計畫之設備費190萬元併同111年預算一次支付，爰辦理保留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p>	
		451,500		
		3,260,000		
		3,711,500		
		617,500		
		4,966,907		
		5,584,407		

考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9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18,898	0.06		0
	小計	18,898	0.06		0
	以前年度合計	18,898	0.06		0
110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15,226,508	4.84	10	15,167,791
	3506101401-8 試題研編及審查	366	0.00	10	366
	3506101402-0 考選資料處理	71,078	0.99	10	61,571
	3506101403-3 研究發展及宣導	916,986	12.94	6	916,986
	3506109800-7 第一預備金	284,000	100.00	13	284,000
	小計	16,498,938	4.89		16,430,714
	本年度合計	16,498,938	4.89		16,430,714

選部

免、註銷) 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10	18,898	18,898	擷節支出。
			18,898	
			18,898	
人事費結餘及擷節支出。	10	58,717	58,717	擷節支出。
擷節支出。			0	
擷節支出。	10	9,507	9,507	擷節支出。
主要係補捐助台灣醫學教育學會110年醫學臨床技能測驗(OSCE)實施計畫經費結餘及出國計畫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未執行。			0	
第一預備金動支500,000元。			0	
			68,224	
			68,224	

考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4,429,000	0	4,429,000	4,406,252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75,664,000	0	175,664,000	165,913,49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5,411,000	0	5,411,000	6,972,384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9,249,000	0	9,249,000	6,477,619
六、獎金	46,078,000	0	46,078,000	44,732,498
七、其他給與	3,840,000	0	3,840,000	3,559,663
八、加班值班費	9,673,000	0	9,673,000	9,590,743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退職儲金	18,903,000	0	18,903,000	16,922,067
十一、保險	18,065,000	0	18,065,000	17,740,467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291,312,000	0	291,312,000	276,315,191

選部

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22,748	-0.51	0	2	
-9,750,502	-5.55	202	190	
1,561,384	28.86	10	16	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110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延期，並預計於111年2月22日辦理正額錄取人員分配公告，爰110年未分配錄取人員，是以，本部職缺依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第2點第1項，進用6名約僱人員所致。
-2,771,381	-29.96	26	16	係因本部技工、工友陸續退職及離職，尚未補實人員計有10人所致。
-1,345,502	-2.92	0	0	110年獎金決算數4,473萬2,498元，包括： 1.考績獎金2,121萬479元。 2.特殊公勤獎賞11萬5,000元。 3.年終工作獎金2,338萬7,019元。 4.其他業務獎金2萬元。
-280,337	-7.30	0	0	
-82,257	-0.85	0	0	
0		0	0	
-1,980,933	-10.48	0	0	
-324,533	-1.80	0	0	
0		0	0	
-14,996,809	-5.15	240	224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保全、電腦維護及清潔)支付682萬4,481元、進用14人。

考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954,000	3,870,798	0
2.其他團體			3,954,000	3,870,798	0
台灣醫學教育學會	110年醫學臨床技能測驗(OSCE)實施計畫	研究發展及宣導	3,954,000	3,870,798	0
	小 計		3,954,000	3,870,798	0
九、獎助			168,000	164,000	0
6.獎勵及慰問			168,000	164,000	0
本部退休(職)人員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68,000	164,000	0
	小 計		168,000	164,000	0
	合 計		4,122,000	4,034,798	0

## 選部

##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3,870,798	83,202					83,202	
3,870,798	83,202					83,202	
3,870,798	83,202	V			V	83,202	110/12/31
							1.依據考選部業務補(捐)助作業要點辦理。 2.決算數387萬798元較預算數395萬4,000元減少8萬3,202元，係計畫經費之結餘。
3,870,798	83,202					83,202	
164,000	4,000					4,000	
164,000	4,000					4,000	
164,000	4,000	V			V	4,000	110/12/31
							依據「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164,000	4,000					4,000	
4,034,798	87,202					87,202	

考選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10	3606101403-9 研究發展及宣導	207800 國外旅費	517,000	0	(1)	了解以色列文官考選制度之運作、特色及優缺點等可借鏡之處
	小計		517,000	0		
	110年度合計		517,000	0		



部

情形報告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以色列							0	0	0	0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未執行。
								0	0	0	0	
								0	0	0	0	

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344,757	24,697	0	0	0	4,035
01一般公共事務	285,496	24,697	0	0	0	4,035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4,257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55,004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選部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 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 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373,489	0	0	0	0
0	0	314,22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25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5,00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支 出						
	資 本 移 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0	0	0	0	0	1,455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1,455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選部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2,075	3,067	0	6,597	380,086
0	0	2,075	3,067	0	6,597	320,8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25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5,00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考選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1,418,975,011	1,479,031,761	2 負債	8,601,650	9,332,417
11 流動資產	8,601,650	9,332,417	21 流動負債	879,622	797,767
110103 專戶存款	8,601,650	9,332,417	210302 應付代收款	879,622	797,767
13 長期投資	268,827,383	342,390,102	28 其他負債	7,722,028	8,534,650
130101 採權益法之投資	127,203,259	127,203,259	280301 存入保證金	4,341,014	5,702,556
130102 採權益法之投資 評價調整	141,624,124	215,186,843	280401 應付保管款	3,381,014	2,832,094
14 固定資產	1,141,242,031	1,126,736,986	3 淨資產	1,410,373,361	1,469,699,344
140101 土地	636,865,349	636,865,349	31 資產負債淨額	1,410,373,361	1,469,699,344
140401 房屋建築及設備	665,228,048	664,243,082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1,410,373,361	1,469,699,344
減: 140402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及設備	-225,493,014	-214,001,599			
140501 機械及設備	89,417,543	86,507,484			
減: 140502 累計折舊— 機械及設備	-67,801,556	-62,379,347			
140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924,203	28,816,956			
減: 140602 累計折舊—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586,496	-24,891,905			
140701 雜項設備	60,310,422	57,674,058			
減: 140702 累計折舊— 雜項設備	-49,861,161	-47,306,692			
141101 購建中固定資產	29,238,693	1,209,600			
16 無形資產	287,897	556,206			
160101 權利	38,915	44,735			
160102 電腦軟體	248,982	511,471			
18 其他資產	16,050	16,050			
180201 存出保證金	16,050	16,050			
合 計	1,418,975,011	1,479,031,761	合 計	1,418,975,011	1,479,031,761

附註:

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411,339元

考選部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413,763,939	383,971,463	29,792,476
公庫撥入數	407,999,761	377,447,524	30,552,237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129,299	-129,299
財產收益	21,769	37,027	-15,258
其他收入	5,742,409	6,357,613	-615,204
支出	473,050,467	415,348,657	57,701,810
繳付公庫數	5,764,178	6,523,939	-759,761
人事支出	335,576,288	332,586,440	2,989,848
業務支出	33,426,797	30,904,248	2,522,549
獎補助支出	4,034,798	3,941,518	93,280
財產損失	79,601	108,845	-29,244
投資損失	73,562,719	21,279,527	52,283,192
折舊、折耗及攤銷	20,606,086	20,004,140	601,946
收支餘絀	-59,286,528	-31,377,194	-27,909,334

考選部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8,601,650	
			本年度部分		8,601,650	
			04 考選部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專戶公提 基金戶台銀	1,925,123		
			05 考選部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專戶自提 基金戶台銀	1,455,891		
			07 國庫存款(應付代收款、存入保證金)	5,220,636		
			總 計		8,601,650	



考選部  
採權益法之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27,203,259	
			本年度部分		127,203,259	
			總 計		127,203,259	

考選部  
採權益法之投資評價調整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1,624,124	
			本年度部分		141,624,124	
			總 計		141,624,124	

考選部  
土地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36,865,349	
			本年度部分		636,865,349	
			總 計		636,865,349	

考選部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664,243,082	
			本年度部分		664,243,082	
			預算性質部分		984,966	
			本年度部分		94,966	
			110 一百一十年度		94,966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94,966		
			以前年度部分		890,000	
			109 一百零九年度		890,000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890,000		
			總 計		665,228,048	

考選部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25,493,014	
			本年度部分		225,493,014	
			總計		225,493,014	

考選部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6,437,649	
			本年度部分		86,437,649	
			預算性質部分		2,979,894	
			本年度部分		1,209,940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209,940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703,540		
			3506101400-5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506,400		
			3506101402-0* 考選資料處理	506,400		
			以前年度部分		1,769,954	
			109 一百零九年度		1,769,954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1,769,954		
			總    計		89,417,543	

考選部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7,801,556	
			本年度部分		67,801,556	
			總計		67,801,556	

考選部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8,816,053	
			本年度部分		28,816,053	
			預算性質部分		108,150	
			本年度部分		108,150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08,150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108,150		
			總計		28,924,203	



考選部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5,586,496	
			本年度部分		25,586,496	
			總計		25,586,496	

考選部  
雜項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57,665,195	
			本年度部分		57,665,195	
			預算性質部分		2,645,227	
			本年度部分		1,748,627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748,627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1,748,627		
			以前年度部分		896,600	
			109 一百零九年度		896,600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896,600		
			總計		60,310,422	

考選部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9,861,161	
			本年度部分		49,861,161	
			總 計		49,861,161	

考選部  
購建中固定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1,209,600	
			本年度部分		1,209,600	
			預算性質部分		28,029,093	
			以前年度部分		28,029,093	
			109 一百零九年度		28,029,093	
			3506100100-6* 一般行政	28,029,093		
			總計		29,238,693	

考選部  
權利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8,915	
			本年度部分		38,915	
			總 計		38,915	

考選部  
電腦軟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3,889	
			本年度部分		73,889	
			預算性質部分		175,093	
			本年度部分		175,093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75,093	
			3506101400-5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175,093		
			3506101402-0* 考選資料處理	175,093		
			總    計		248,982	

考選部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6,050	
			以前年度部分		16,050	
			084 八十四年度		13,450	
084	06	30	300011 轉帳傳票 84年以前電話押金 90922483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3,050		
084	06	30	300011 轉帳傳票 政風信箱保證金(109.7.1-110.6.30) 0002721 文山溝子口郵局	400		
			095 九十五年度		200	
095	11	15	300061 轉帳傳票 公務車1輛-5181ET高速公路電子收費ETC 裝機押金 98770235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200		
			099 九十九年度		100	
099	03	19	300011 轉帳傳票 5182-ET 公務車ETC押金(撥還零用金03 020002-付款憑單#500335) 0440 王韞華	1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000	

考選部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1	06	300098 轉帳傳票 撥還零用金09300009(主任秘書辦公室 有線電視設備保證金\$1000) 97172470 大安文山有線電視股份有 限公司	1,000		
			109 一百零九年度		1,300	
109	10	13	300130 轉帳傳票 小Q公播音樂播放機押金續轉本期(1080 925-1100924)	1,000		
109	10	31	200062 支出傳票 公務車6765-DC、BC-785、BD-085其ETC 裝機押金業轉入其e-Tag儲值金額，676 5-DC及BD-085已於107年7月、BC-785已 於99年7月報廢。	300		
			總 計		16,050	



考選部  
保證品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11,339	
			以前年度部分		411,339	
			108 一百零八年度		411,339	
108	03	13	300038 轉帳傳票 收到第三試務大樓外牆、防水等整修工 程案保固保證金-華銀基隆港口分行定 期存款存單(NO.1766 八湧營造有限公 司 1080218-1130217)	411,339		
			總 計		411,339	

考選部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79,622	
			本年度部分		879,622	
			110 一百一十年度		879,622	
			02 技工工友約聘僱勞保費扣繳款	57,866		
110	11	01	100120 收入傳票 110/11員工薪津代扣款(公保226786, 健保346339 約聘僱工友-勞保29652, 健保35429, 勞退金39539 職員退撫金7 02674)	28,933		111.1.3 支付
110	12	01	100129 收入傳票 110/12員工薪津代扣款(公保226875, 健保339513 約聘僱工友-勞保28933, 健保33153, 勞退金37662 職員退撫金7 04965)	28,933		111.1.3 支付
			03 公務人員全民健保費扣繳款	679,416		
110	03	02	100030 收入傳票 收到退休人員金本玉眷屬110年1月至1 2月健保費	1,652		111.1.3 支付
110	11	01	100120 收入傳票 110/11員工薪津代扣款(公保226786, 健保346339 約聘僱工友-勞保29652, 健保35429, 勞退金39539 職員退撫金7 02674)	338,251		111.1.3 支付
110	12	01	100129 收入傳票 110/12員工薪津代扣款(公保226875, 健保339513 約聘僱工友-勞保28933, 健保33153, 勞退金37662 職員退撫金7 04965)	339,513		111.1.3 支付

考選部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4 技工工友約聘僱全民健保費扣繳款		67,016	
110	11	01	100120 收入傳票 110/11員工薪津代扣款(公保226786, 健保346339 約聘僱工友-勞保29652, 健保35429, 勞退金39539 職員退撫金7 02674)	33,863		111.1.3 支付
110	12	01	100129 收入傳票 110/12員工薪津代扣款(公保226875, 健保339513 約聘僱工友-勞保28933, 健保33153, 勞退金37662 職員退撫金7 04965)	33,153		111.1.3 支付
			06 技工工友約聘僱勞工退休金		75,324	
110	11	01	100120 收入傳票 110/11員工薪津代扣款(公保226786, 健保346339 約聘僱工友-勞保29652, 健保35429, 勞退金39539 職員退撫金7 02674)	37,662		111.1.3 支付
110	12	01	100129 收入傳票 110/12員工薪津代扣款(公保226875, 健保339513 約聘僱工友-勞保28933, 健保33153, 勞退金37662 職員退撫金7 04965)	37,662		111.1.3 支付
			總 計			879,622

考選部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341,014	
			本年度部分		676,697	
			110 一百一十年度		676,697	
			01 履約保證金	496,000		
110	09	03	100102 收入傳票 收到補繳本部第二試務大樓整修工程 履約保證金差額(NO. 2217 泳創營造工 程有限公司)	136,000		履約期 中。
110	12	10	100138 收入傳票 收到111年公文管理整合資訊系統維護 及擴充案履約保證金(NO. 2265 傑印資 訊股份有限公司 1101201-1111130)	360,000		履約期 中。
			02 保固保證金	172,697		
110	01	27	300011 轉帳傳票 收到本部行政大樓8樓禮堂會議工作桌 椅汰換採購案保固保證金(NO. 2124 忠 美家具 1100119-1130118 由109年履 約保證金轉充)	26,898		保固期 中。
110	02	02	100019 收入傳票 收到本部行政大樓8樓禮堂多功能地坪 鋪設採購案保固保證金(NO. 2129 夢想 家室內裝修工程行 1100127-1110126)	26,700		保固期 中。
110	02	03	100020 收入傳票 收到考選部行政大樓空調系統2台冷卻 水塔更換工程保固保證金(NO. 2130 新 歐工程有限公司 1100128-1120127)	18,899		保固期 中。

考選部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	02	08	100022 收入傳票 收到本部機電監控圖控系統升級及主機設備汰換案保固保證金(NO. 2133 禾精科技有限公司 1100203-1120202)	31,500		保固期中。
110	09	17	300142 轉帳傳票 收到本部第一試務大樓餐廳桌椅採購案保固保證金(NO. 2224 忠美家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0907-1130906 由履約保證金轉充)	20,700		保固期中。
110	10	18	100117 收入傳票 收到本部國家考場後方人行道整修工程案保固保證金(NO. 2236 矩煜工程有限公司 1101007-1151006)	48,000		保固期中。
			04 押金		8,000	
110	07	30	100083 收入傳票 收到英屬開曼群島商睿能新動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於國家考場設置電動機車電池交換站場地租用保證金	8,000		
			以前年度部分			3,664,317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42,581
			02 保固保證金		242,581	
108	03	12	100044 收入傳票 收到行政網段網路核心交換器及高可用性網路架建置案保固保證金(NO. 1764 台灣迪網科技有限公司 1080228-1110227) 80669721 台灣迪網科技有限公司	58,081		保固期中。

考選部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8	07	03	300096 轉帳傳票 收到國家考場地下停車場修繕工程保 固保證金(由履約保證金轉充)(NO.183 7 得安工程有限公司 1080626-113062 5)	136,500		保固期 中。
108	10	25	64595800 得安工程有限公司 100152 收入傳票 收到第一試務大樓地下停車場轉乘電 梯汰換採購案保固保證金(NO.1902 崇 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1081 016-1111015) 97170043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分公司	48,000		保固期 中。
			109 一百零九年度		3,421,736	
			01 履約保證金	2,913,810		
109	09	07	100110 收入傳票 收到本部虛擬化平臺擴充及維護服務 案履約保證金(NO.2062 旭威電腦資訊 有限公司 1090927-1120926)	78,810		履約期 中。
109	11	03	100131 收入傳票 收到本部第二試務大樓整修工程履約 保證金(NO.2077 泳創營造工程有限公 司 1091027-1100731)	2,835,000		履約期 中。
			02 保固保證金	507,926		
109	03	05	100026 收入傳票 收到本部行政大樓外牆(西向、北向) 及屋頂修繕工程保固保證金(NO.1985 秉禾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1090108-1140 107)	485,490		保固期 中。
109	08	14	300108 轉帳傳票 收到本部行政大樓1-4樓及6-8樓梯廳 部分整修工程案保固保證金(NO.2048 嘉承室內裝修工程行 1090804-111080 3)(由履保金轉充)	22,436		保固期 中。
			總 計		4,341,014	

考選部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3,381,014	
			本年度部分		3,381,014	
			01 考選部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專戶 公提基金戶台銀	1,925,123		
			02 考選部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專戶 自提基金戶台銀	1,455,891		
			總計		3,381,014	

考選部  
應付保證品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11,339	
			以前年度部分		411,339	
			108 一百零八年度		411,339	
			02 保固保證金	411,339		
108	03	13	300038 轉帳傳票 收到第三試務大樓外牆、防水等整修 工程案保固保證金(NO.1766 八湧營造 有限公司 1080218-1130217) 70625400 八湧營造有限公司	411,339		
			總 計		411,339	



本 頁 空 白

考選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127,203,259	215,186,843
土地	636,865,349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664,243,082	-214,001,599
機械及設備	86,507,484	-62,379,347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816,956	-24,891,905
雜項設備	57,674,058	-47,306,692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44,735	0
小  計	1,601,354,923	-133,392,700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1,209,60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511,471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1,721,071	0
合  計	1,603,075,994	-133,392,700

備註：本年度增加數34,922,423=屬預算執行增加數3,336,776+以前年度保留預算支出實現數31,585,647。

部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73,562,719	268,827,383
0	0	0	636,865,349
0	0	0	0
984,966	0	-11,491,415	439,735,034
2,979,894	69,835	-5,422,209	21,615,987
108,150	903	-694,591	3,337,707
2,645,227	8,863	-2,554,469	10,449,261
0	0	0	0
0	5,820	0	38,915
6,718,237	85,421	-93,725,403	1,380,869,636
0	0	0	0
0	0	0	0
28,029,093	0	0	29,238,693
0	0	0	0
175,093	437,582	0	248,98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8,204,186	437,582	0	29,487,675
34,922,423	523,003	-93,725,403	1,410,357,311

考選部  
長期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	評價調整	合計	股數	備註
一、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27,203,209	141,624,124	268,827,333		
(一)作業基金	127,203,259	141,624,124	268,827,383		
考選業務基金	127,203,259	141,624,124	268,827,383		

考選部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5,764,178	407,999,761	413,763,939	收入
	-	407,999,761	407,999,761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	-	-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21,769	-	21,769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5,742,409	-	5,742,409	其他收入
歲出	380,086,159	92,964,308	473,050,467	支出
	-	5,764,178	5,764,178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335,576,288	-	335,576,288	人事支出
業務費	33,878,297	-451,500	33,426,797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4,034,798	-	4,034,798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6,596,776	-6,596,776	-	
	-	79,601	79,601	財產損失
	-	73,562,719	73,562,719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20,606,086	20,606,086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374,321,981	315,035,453	-59,286,528	收支餘絀

備註:折舊、折耗及攤銷20,606,086元=折舊20,162,684元+攤銷443,402元。

考選部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9,332,417
(一).專戶存款	9,332,417
二、本期收入	318,745,311
(一).本年度歲入	5,764,178
1.實現數	5,764,178
(1).其他	5,764,178
(二).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81,855
(三).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1,361,542
(四).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548,920
(五).公庫撥入數	407,999,761
1.本年度歲出撥款	376,374,659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31,585,647
3.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39,455
(六).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94,287,861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39,455
2.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94,248,406
(1).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79,601
(2).投資利益(損失)	-73,562,719
(3).折舊、折耗及攤銷(-)	-20,606,086
收 項 總 計	328,077,728
付項	
一、本期支出	319,476,078
(一).本年度歲出	380,086,159
1.實現數	376,374,659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3,336,776
(2).其他	373,037,883
2.保留數	3,711,500
(二).歲出保留數	27,874,147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31,585,647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31,585,647
2.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3,711,500
(三).長期投資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付帳款/應收帳款增(減)之長期投資	-73,562,719
(四).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付帳款/應收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20,242,285
(五).無形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付帳款/應收帳款增(減)之無形資產	-443,402

考選部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六)繳付公庫數	5,764,178
1.本年度歲入繳庫	5,764,178
二、本期結存	8,601,650
(一)專戶存款	8,601,650
付 項 總 計	328,077,728

考選部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23	636,865,349		
		公頃	1.508927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5	439,735,034		
		平方公尺	57,892.59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664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3,337,707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7			
	其他	件	63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3	10,449,261		
	其他	件	782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1	38,915		
總 值				1,112,042,253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壹、總預算部分 通案決議		
一	<p>110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40%。</li> <li>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li> <li>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li> <li>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li> <li>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3%。</li> <li>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li> <li>7. 減列政令宣導費20%。</li> <li>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6%。</li> <li>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li> <li>10. 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5%。</li> <li>11. 前述1至6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li> <li>12. 前述9至10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li> <li>13. 前述1至10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li> <li>14. 如總刪減數未達255億元(約1.18%)，另予補足。</li> </ol>	本部已依決議辦理。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40%，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勞動基金運用局、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環境檢驗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立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內政部、移民署、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檢驗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立法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p> <p>6. 一般事務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政令宣導費：統刪20%。</p> <p>8. 設備及投資：除法律義務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6%，其中立法院、最高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法務部、臺灣臺北</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人事行政總處、役政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二	為利公開透明，並讓立法院監督各行政機關及基金預算執行情形，俾利發揮預算財務效益，爰請自111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或附屬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預算科目、金額、預計執行內容等，以利外界監督。	本部已依決議辦理。
三	為公開透明，並利立法院監督預算執行情形，政府各機關編列廣告費用及宣傳費用，須符合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規定，按季將辦理方式、政策效益及執行情形函送立法院備查，俾利政府預算發揮最大效益。	本部已依決議辦理。
四	有關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如經濟部所轄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等11家及文化部所轄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等3家長期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作為實驗室、辦公處所、倉庫或職員宿舍等，尚無相關法令許可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得以長期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卻將自有不動產出租以賺取租金收入，使用期間最長有超過 50 年者，多數亦長達2、3、40 年之久，其合理性，有待商榷。鑑於國有不動產為國家重要資源，政府機關應善盡管理之責任，並為妥適有效之運用，應請行政院責成各主管機關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全面清查，及妥適處理國有不動產提供財團法人無償使用情形，並研議短期保障國有財產權益及長期整體規劃有效運用方案，俾利符合國有	本部無應辦理事項。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財產法令之規範，及提升國有財產運用效益，增加財政收入，爰請行政院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五	<p>為完備科技創新研發環境，邁向智慧國家，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969億元，加計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編列200億元、國防科技經費104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256億元，合共1,529億元，較109年度相同基礎增加27億元，增幅1.8%。另依據科學技術基本法第5條規定，為推廣政府出資之應用性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政府應監督或協助法人、業學界等執行研究發展單位，將研究發展成果轉化為實際之生產或利用。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其中經濟部105至108年度科技專案計畫取得國內、外專利，分別1,956件、1,799件、1,651件、1,566件，總計6,972件，件數呈現逐年趨減，已取得之專利超過6年尚未應用者並逾7,000件，近3年增幅將近五成，且未使用專利每年相關管理維護費用達億元。鑑於研發成果攸關產業發展，近來國內、外業界為增進自己產業競爭力，已紛紛將專利權轉為營業秘密，我國除重視專利權保護外，更應將營業秘密妥為管控，以防資訊外洩，爰請行政院將近3年整體對科技研發經費預算執行、科技研發成果績效及管控機制等相關事項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部無應辦理事項。
六	110年度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共編列5,340億元，包括公務預算1,324億元、特	本部無應辦理事項。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別預算1,041億元、營業基金1,386億元及非營業基金1,589億元，金額極為龐大，計畫項目亦極多，主要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辦理管考，評核著重於個案計畫年度目標達成情形、經費運用及執行進度等，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7年1月起推動預警機制，將計畫「潛藏無法如期達成風險」、「預定工作進度明顯配衡失當」等列入預警計畫篩選原則，整體計畫之執行亦納入考量，國家發展委員會於同年10月修正「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將營運評估納入規範，明訂個案計畫執行完成後，各機關應作總結評估報告，並回饋至計畫審議及先期作業階段，國家發展委員會亦應適時辦理各項評估之複評，惟國家發展委員會108年度總結評估複評比率僅11.54%，且106及107年度複評發現，如繳庫率偏高或經費控管不良、規劃及執行能力待加強，未進行經濟效益分析等諸多情形，重要且相似問題一再被提出，又部分公共建設計畫先期規劃未臻完善，未能落實監督控管廠商履約狀況致計畫頻仍修正、停（緩）辦或內容修正幅度頗大，顯見國家發展委員會評估、審議未能發揮成效，淪為紙上作業，爰請行政院檢討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管控等機制，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針對前揭內容提出書面報告。</p>	
七	<p>5G具有「高頻寬（eMBB）」、「多連結（mMTC）」及「低延遲/高可靠（URLLC）」等特點，有別於4G封閉式核心網路架構，</p>	<p>本部無應辦理事項。</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5G網路採用大量軟體功能模組、核心網路雲端虛擬化設計，且第三方服務提供者可透過電信業者之多接取邊緣運算提供用戶高速、低延遲服務。然而開放式設計，使得5G網路面臨之資安威脅較以往更嚴峻且多元。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已制訂「107-114年資安產業發展行動計畫」，推動策略並持續檢討資通安全管理法及資安相關規範內容；經濟部亦規劃建置5G網路資安檢測及驗證實驗室，並完成5G資安偵防平台雛型。且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配合5G釋照時程，修增訂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及行動寬頻系統審驗技術規範等法規。上開工作各主責部會雖已達成階段性目標，惟因應未來5G應用場域陸續開放後，恐將面臨各種新興資安威脅與攻擊，鑑於國內5G網路資安防護機制尚未完備，相關評估及強化5G網路業者之資安防護能力工作仍待完成，行政院應督促各主管相關機關持續調適法規並促進資安業者參與5G應用場域實驗，以強化資通安全之防禦能量，爰請行政院將各主管機關5G網路資安防護之規範、相關機制、執行成效，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八	<p>106至110年度經濟部及科技部5G相關計畫補助經費分別為38億4,140萬8千元及13億4,488萬3千元，合計51億8,629萬1千元，補助金額極為可觀，惟以近年補助5G相關計畫執行成效而言，經濟部106至109年截至7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193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3</p>	<p>本部無應辦理事項。</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億1,152萬7千元及促進國內外廠商投資88億7,407萬元，其中衍生產值從106年度20億2,292萬5千元增加至108年度34億6,600萬元，增幅逾71.34%；科技部107至109年截至7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5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1,627萬元、促成產學合作件數23件及產學合作金額3,714萬4千元。由此觀之，我國5G專利取得數量仍偏低，顯示對5G關鍵智財之掌握程度及技術自主能量恐有不足，行政院應結合產官學之力，共同研發5G前瞻關鍵技術，建立優勢5G核心技術，將5G技術研發成果導入相關產業供應鏈，以增加經濟產值，並提升我國5G通訊產業競爭力。</p>	
九	<p>目前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達近200家，尚未包括其再轉投資之眾多子(孫)公司，每年所獲配股息係政府重要收入來源之一，重要性日增，惟各主管機關對所轄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公開程度未盡一致，於官網所揭露相關資訊，內容差異頗大，有揭露亦僅有第一層投資事業，有關再轉投資至第二層以下子、孫公司等，不少為母公司持股百分之百者，公股仍具有主導權，對高階經理人等均有決策權，屬於政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範疇，相關資訊外界均無所知悉，易有低估政府投資事業規模現象。鑑於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極多且規模不小，為利社會大眾瞭解政府轉投資事業之全貌，請行政院研擬訂定各主管部會應於官網公開資訊之一致標準，並適用於公股具主導權(董、總由政府指派)之再轉投資</p>	<p>本部無應辦理事項。</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公司，衡量建立彙整資料之可行性，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以利各主管機關之管理及國會監督，爰請行政院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	依財團法人法第67條第1項及第2項規定，財團法人與該法規定不符者，應自該法施行後1年內補正，但情形特殊未能如期辦理，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延長者，不在此限，延長期間以1年為限。然該法於107年8月1日公布，並自108年2月1日施行，迄今近2年，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截至109年4月底止，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尚未完備財團法人法相關規定，例如訂定內部制度及稽核制度、投資之項目及額度、董事人數超逾15人或監察人未達2人等相關規範，鑑於財團法人法賦予主管機關對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採高密度監督之權力，爰請法務部加強督促各主管機關於3個月內儘速完成相關規範之訂定，及依財團法人法第56條第3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預算、決算書及定期查核情形，主管機關應於網站主動公開之，以利社會大眾及國會監督，並請法務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無應辦理事項。
十一	有鑑於行政院在未擬定相關配套措施前便推動開放山林政策，導致該政策推動近1年來，行政院所屬各部會之橫向聯繫與分工不足，山難數據不斷攀升、部落周邊環境惡化、執行單位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內政部營建署所屬各國家公	本部無應辦理事項。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園管理處、消防救難系統或地方政府等第一線公務單位疲於奔命。對此，行政院在未有效解決現況與分工時，不得再行鬆綁相關山林政策，避免無辜山友遇難死亡。</p> <p>自開放山林政策推動以來，根據內政部消防署統計，109年截至12月15日的山難件數，已經創下18年以來新高，將近450件，同時為108年之2倍。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轄管林道81條，總長1,646公里，其中主要林道15條、274公里；次要林道35條、932公里；一般林道31條、440公里。林道皆位於台灣生態敏感地區，然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每年卻僅編列2億元維護預算，平均每公里養護經費不到15萬元，山區林道之維管根本無法保障遊客安全。又以內政部營建署之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轄內之大鹿林道東線為例，位於生態敏感區長達19公里之林道，近5年每年平均養護預算僅80萬元，平均1公里養護經費4萬元。</p> <p>山難數增加，地方政府消防救災人員與經費未隨之增加，導致經常性動用原住民族部落民力參與救難，然一般民力於山區救援之保險與財產（車輛），政策皆未給予適當保障，造成爭議不斷。因遊客量暴增及山難數的增加，造成通往山林之原住民族部落交通與生活嚴重困擾，山林主管與救難單位疲於奔命，在人力與經費毫無增加之狀況，推動開放山林應待政策完備，爰請行政院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內政、經濟、交通、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十二	<p>有鑑於我國於103年度公布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明定各級政府機關執行公約保障各項兒童及少年權利規定所需之經費，應依財政狀況優先編列；然依中華民國兒童健康聯盟提供之2016年兒童健康幸福指標-臺灣與 OECD 國家比較，我國0至2歲兒童接受幼托服務之比例、3至5歲兒童就讀於幼兒園之比例仍較大多數 OECD 國家為差；目前我國幼兒園教師與教保員能量不足且薪水偏低，而對於各種幼兒園之補助不僅複雜且不公平，爰建請政府應研擬透過更公平的育兒津貼方式，並研議儘早落實行政院宣示「私立幼兒園導師費與教保津貼每月均達3千元」，保障幼教人員薪資，以達到家長、教師、業者、幼兒乃至國家之多贏局面。</p>	本部無應辦理事項。
十三	<p>國際疫情升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決定加強邊境防疫控管，110年1月15日起國人返國，除了原本要檢附的登機前3天內檢驗報告，如果不住防疫旅館、選擇居家檢疫的人，必須簽署切結書，確定一人一戶，同行者可同住，但非居家檢疫者不能同住。然而擁有多戶空屋的家庭畢竟少數，有多位家人返台的家庭，就必須求助防疫旅館，卻屢屢發生想替將回台的家人訂房，怎麼找都訂不到；更擔心如果讓家人回家住，自己跟長輩外出居住，會不會反而遭遇更高的風險。年節將至，傳統返鄉團聚的習慣，恐引起急著返台過年的國人，未找到檢疫處所就直接返台，目前出現「直接衝回來」的違規事件，成為不確定因素，對防疫更是一大挑戰，顯見</p>	本部無應辦理事項。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疫情的暴衝、提升防疫等級，讓防疫旅館的需求暴增供不應求。爰請衛生福利部、交通部、內政部、國防部、內政部營建署等應跨部會整合，持續掌握防疫旅宿及擴充檢疫場所量能，以因應返台檢疫需求。	
十四	有鑑於國內年輕教授在高教與技職領域中，竭盡心力投入技術研發、基礎科學與產學研究等領域，然而在現今科技部與教育部審查教授研究計畫提供補助經費評選時，未能妥適合理分配。爰要求教育部對於高教與技職體系中，助理教授所提出之申請計畫與經費，應占整體受獎補助預算中至少達30%比率，以鼓勵年輕與傑出之助理教授人才能有公平之競爭機會。另科技部補助計畫應至少提升10%，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無應辦理事項。
十五	依據文化基本法第 26 條，文化部於 108 年 11 月發布施行文化藝術採購辦法，規範機關採購文化藝術作品、藝文創作展演與研究、出版或相關藝文服務等，應優先適用上開辦法。為維護文化藝術價值、保障文化與藝術工作者權益及促進文化藝術事業發展，請各單位包含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政府所屬行政法人及財團法人進行藝文採購時，應以「與創作者共有共享著作財產權」為原則，且不應再強制要求創作者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此外，應針對第一線採購人員進行文化藝術採購作業訓練及觀念宣導，以保障創作者之智慧財產權。	本部已依決議辦理。
十六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各級	因應禁用中國廠牌設備，本部業於 110 年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機關、部會、單位預算編列設備資訊採購經費，進行各類如電腦設備、網路設備、無人機、虛擬設備、及其他各類電子資通訊設備採購時，為維護我國資安安全，實不應採購中國廠商或由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惟立法院於第9屆處理行政院預算解凍案時，曾附帶決議要求行政院應公布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然迄今未見行政院公布該清單。而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攸關我國5G資訊建設及設備採用，政府應正視我國國安層級資安事件頻生之嚴重性，採取積極之作為。爰要求行政院確實盤點各級機關現行使用情形，並於110年底前汰換，各項採購不得採購中國品牌或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並應於採購驗收時，嚴格把關，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初盤點全機關應汰換產品計 37 項硬體，無軟體及服務，並依限至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資通安全作業管考系統填報列管，後經該院綜合評估及分析，非屬盤點範圍計 10 項予以解除列管，餘 27 項均完成汰換作業。</p>
十七	<p>有鑑於近期立法院審查各項法案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均未依據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6條之規定：「…租稅優惠之擬訂，應舉行公聽會並提出稅式支出評估」，與納稅者權利保護法施行細則第4條規定：「業務主管機關研擬稅式支出法規，應於送立法院審議前舉行公聽會；前項公聽會會議記錄及稅式支出評估報告應併同租稅優惠法律送交立法院審議」。為避免立法機關帶頭違法，並陷立法委員於不義，爰要求各行政部門應落實遵守相關規定，將公聽會與稅式支出評估完成後，併同法案送立法院審議。</p>	<p>本部無應辦理事項。</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議結果 歲出部分第 5 款考試院主管 第 2 項 考選部(本項減列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工作行政維持」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5 萬元，其餘均照列。另通過決議 8 項。)</p>		
決議一	<p>110 年度考選部歲出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編列 3 億 1,516 萬 8 千元，凍結 10 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本部業以 110 年 2 月 17 日選秘二字第 1101100072 號函送立法院書面報告。</p>
決議二	<p>110 年度考選部歲出預算第 2 目「考試業務研究改進」編列 2,276 萬元，凍結 80 萬 4 千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案本部業以 110 年 2 月 18 日選秘二字第 1101100071 號函送立法院書面報告。</p>
決議三	<p>朝野討論多年之廢除考試院以整合人事任用與考選二權於行政權之主張，雖三權分立之立意良善，惟涉及修憲程序耗費時日。</p> <p>幸蔡總統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0 日就職演說中宣示：宣示考試院轉型為稱職的國家人力資源部門。而後，考選部表示，將借鏡於新加坡文官體制的運作，跨部會並會同大學合作規劃成立「預備文官團」。其初步規劃方案為，作為高階文官的預備隊，招攬對於公共事務與公共服務有優秀表現的大學校院有志青年，協助其進行公職生涯規劃；作為具有議題導向的地方發展先鋒，協同地方政府培育文官團參與地方發展議題的方案，實地關懷在地治理。並也可作為培育弱勢子弟，或及早招納與培育國家發展所需的特定種類專業人才。</p> <p>該等宣示實為國民引領期盼，惟原定民國 109 年 8 月要召開之研討會因故延期，未能即時進行政策擬制，本案尚以具</p>	<p>一、本部業以 110 年 2 月 17 日選秘二字第 1101100075 號函送立法院書面報告。</p> <p>二、書面報告內容略以：</p> <p>(一)為鼓勵有志公職之青年學生建立正確價值觀，並增進對公務體系就業環境之熟悉，提早進行生涯規劃，規劃成立「預備文官團」推動計畫。</p> <p>(二)有感於地方政府因職務列等及工作條件較中央機關留才不易，以「地方文官先鋒隊」為優先，以地方發展議題為主軸，實地參與在地治理，共創地方翻轉之價值。</p> <p>(三)經洽與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大專生公部門見習計畫」合作，規劃「預備文官團-地方文官先鋒隊」研習時數 100 小時(12.5 日/每日 8 小時)，內容涵蓋訓練課程、實務研習、實地參訪、專題研討及分組成果發表及評審。</p> <p>三、本計畫原定於 7 月 21 日至 8 月 9 日辦</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體提出初步政策架構與規劃期程為宜。請考選部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預備文官團」初步政策架構與規劃期程之書面報告。</p>	<p>理，為因應疫情，考量人員安全及防疫需求，參酌各大學110學年度開學日期，審慎決定延期至8月25日至9月11日舉行，全案仍以不影響團員開學及相關人員安全為續辦與否之重要考量。</p> <p>四、活動於8月25日辦理開訓典禮及參訪座談，8月26及27日在國家文官學院進行訓練課程，8月30日至9月6日於基隆市政府相關局處進行實務研習，9月7日至9日進行專題研討、成果發表準備與專題競賽，展現整體訓練及研習成果，9月11日舉行結訓典禮並發布新聞。</p>
決議四	<p>《公務人員考試法》於104年修訂第6條，明訂高等考試、普通考試、初等考試及格人員於服務3年內，不得轉調原分發任用之主管機關及其所屬機關、學校以外之機關、學校任職。</p> <p>綜觀其立法理由為「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初等考試（以下簡稱高普初等考試）為中央與地方機關進用人力重要管道，現行限制轉調年限1年之規定，造成高普初等考試及格人員，尚未具備嫻熟之行政經驗，於任職滿1年即可轉調其他機關，各機關須不斷培訓初任人員，浪費行政資源，對政府效能極為不利，難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顯見其將轉調年限提高至3年的原因，係為機關之人才培訓考量。</p> <p>惟，自《公務人員考試法》相關條文施行後，公務員遷調之狀況不減，並未達</p>	<p>一、本部業以110年3月2日選秘二字第1101100112號函送立法院書面報告。</p> <p>二、書面報告內容略以：</p> <p>(一)說明限制轉調規定立法意旨係為配合特考特用及安定機關人事；其次，依相關規定之修正沿革，說明歷來均配合各機關實務用人需求而修正。</p> <p>(二)依大院審查 109 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本部於 108 年 12 月 25 日函請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彙整中央與地方用人機關意見調查結果，放寬現行轉調年限或維持現行規定而僅就符合特殊要件者予以放寬，用人機關表示同意者均為少數。</p> <p>(三)本部為求慎重，研提「高普初等考試由現行 3 年縮短為 2 年；特種考試 6 年縮短為 4 年」方案，109 年 9 月 23 日函詢中央及地方政府等 91 個機關</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成修法所預期之成效，其限制反造成公務人員士氣低落，反彈聲浪不斷。而縣(市)政府亦身受其害，形成攬才之推力，新進公務員因年限之故對縣(市)政府望而卻步。可見單以法規限制，並無法達到培訓、留才之效益，反受其害。</p> <p>綜上，請考選部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公務人員考試法》第6條轉調限制檢討書面報告。</p>	<p>意見調查結果，全部機關對於高普初等考試縮短為2年，不同意者約占3成多；特種考試縮短為4年，則有近8成特考用人機關不同意，顯見用人機關對於縮短限制轉調年限，影響其用人安定性多有疑慮。</p> <p>(四)案於109年11月19日提報考試院會議討論，與會委員認為該規定涉及任用權責，建議本案應兼顧用人需求與人道考量，並檢討相關配套措施，以求周延衡平。考試院已於110年1月28日邀集本部、銓敘部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成立並召開專案小組共同研商中，未來將在考試院指導下審慎研議，俾尋求解決之道。</p> <p>三、考試院於同年4月22日召開第2次小組專案會議決議，請銓敘部研議明定放寬限制轉調例外規定之特殊事由措施等。銓敘部依決議研擬放寬限制轉調相關措施，提出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2條修正草案，經8月5日及10月26日第3及第4次專案小組會議討論決議：請銓敘部參考與會人員意見，酌修草案總說明及修正條文，並徵詢全國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意見後，再辦理後續相關事宜。</p>
決議五	<p>興建國家考試園區計畫已多次變更，且處理被占用土地問題迄今近10年仍未能妥善排除，每年處理土地占用問題已耗費相當人力物力，目前尚委請律師針對占用戶使用土地之法律關係提出法律意見，顯見短期內難以有效排除占用。</p>	<p>一、本部業以110年2月17日選秘二字第1101100076號函送立法院書面報告。</p> <p>二、書面報告內容略以：</p> <p>(一)本部多次與考試院會商，重新規劃建置國家考試闈場及數位多功能考場大樓建設計畫，經考試院審議通過，</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過去考選部也曾一度考慮取消此計畫，惟遭到當時考試院與考試委員諸公反對而只能續行；然而物換星移、時過境遷，考選部現在應當重新考量是否有興建國家考試園區之必要：將新式科技導入多元化考試是否非得要興建國考園區？與提升國家考試安全性與公信力的目標是否有必然相關性？有無其他替代方案？</p> <p>考選部應就此進行通盤考量，與考試院溝通，並將相關資料與結論於1個月內書面送交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p>	<p>向行政院申辦興建經費。</p> <p>(二)興建國家考試闈場及數位多功能考場大樓方能切合需求： 為因應未來數位化應試環境之發展趨勢與使用效益，暨申論題採線上作答，建置數位化考場及數位試題闈務作業環境有其必要性；並考量颱風延期或擇期另行舉辦考試而延長入闈或新增入闈日數，現有闈場與試場無法安排調度，仍須另行建置闈場及考場。</p> <p>(三)現有廳舍已充分使用，因應捷運環狀縣南環段 Y04 考試院站建置，須適時調整國家考場規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部經管 5 棟大樓，包括：行政大樓、第一、第二、第三試務大樓及國家考場大樓，第一試務大樓主要辦理各項考試題務(闈場)、閱卷、理卷、登分等試務工作場所，全年均處於使用狀態。</li> <li>2. 國家考場大樓，每年舉辦約 30 餘次國家考試(筆、口試及電腦化測驗)，最高容量可達 4,206 人應試，已達充分利用，無法再行擴充試場規模。又捷運 Y04 考試院站即將於 110 年底施工，為因應周邊交通衝擊及施工的噪音影響，本部將適時調整國家考場之應試規模或對外洽租學校作為試場，因此，亦無多餘的空間可移供使用。</li> <li>3. 至其他 3 棟大樓，除行政大樓為辦公場所外，第二、第三試務大樓做為題</li> </ol>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庫建置及試務工作場所，空間亦有不足。</p> <p>(四)結論：本案經多方評估審慎規劃，採局部整修之替代方案難有長遠實益，故興建國家考試闈場及數位多功能考場大樓，有其必要性及急迫性，且具高度社會效益，除可彰顯辦理國家考試與時俱進的特性，設備完善的場地，將新式科技導入多元化考試，更可強化評量的信度與效度，提升國家考試安全性與公信力。</p>
決議六	<p>《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於 102 年 1 月 8 日修正公布前，原取得專技普考證照者，經任有關職務一定期間後，得以普考證照應考專技人員高等考試。但 102 年修法時，為因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之屬性與專業性，取消得以普考證照應考專技人員高等考試之規定，惟基於信賴保護原則及考生報考權益，爰訂定 6 年之緩衝期間。亦即至 108 年後，不得再以普考證照應考專技人員高等考試。</p> <p>此 6 年落日條款是否足以保障考生之信賴保護及工作權益，值得商榷。以獸醫人員考試為例，獸醫普考（獸醫佐）最後一次考試為 97 年，當年農業學校畢業之學生，迄今也不過 30 餘歲。未來不得再以普考證照應考專技人員高等考試，恐影響其就業謀生。</p> <p>爰此請考選部就 102 年 1 月 8 日《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修正公布後，取得專技普考證照卻不得應考專技人員高等考試之影響層面、如何保障其信賴原</p>	<p>一、本部業以 110 年 5 月 20 日選秘二字第 1101100337 號函送立法院書面報告。</p> <p>二、書面報告內容略以：</p> <p>(一)102 年 1 月 8 日修正後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第 8 條規定：……。(第 2 項)高等考試相當類科及格者，或普通考試相當類科及格，並曾任有關職務滿四年，有證明文件者，得於本法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一月八日修正公布後六年內繼續應考。」</p> <p>考試院於同年 8 月 6 日修正發布同法施行細則，依母法公布日期，於第 5 條第 6 項規定：「本法第八條第二項及第九條第二項所稱得於本法修正公布後六年內繼續應考，指於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前，得繼續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普通考試。」</p> <p>1. 前開刪除普通考試相當類科及格，並曾任有關職務滿 4 年，得應高等考試之規定，其理由為：由於實務上以專</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則與工作權益，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技人員高等或普通考試相當類科及格資格應考者並不多，應考人大多以公務人員普通考試之資格應考，鑑於專技人員專業技能之養成與公務人員實際執行公務人仍有其差異性，爰刪除該規定。並基於信賴保護原則，增訂 6 年緩衝期間，使具同等級或低一等級考試及格資格者，於本法修正公布後 6 年內得繼續應考。</p> <p>2. 查 102 年 1 月 8 日專技考試法修法前，各項專技人員考試之考試規則中，應考資格訂有普通考試相當類科及格，並曾任有關職務滿 4 年者，計有獸醫師、護理師、助產師、律師、民間之公證人、專利師、建築師、32 科技師、消防設備師等類科考試。修法後，該等考試類科考試雖不再適用以低一等別之考試及格資格者得參加專技人員高一等別考試之應考資格，但原取得公務人員或專技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者，仍得於原職場任公職或繼續執業，尚不影響其工作權益，例如獸醫佐仍得於獸醫師指導下協助執行獸醫職務、護士及助產士仍得獨立執行護理助產相關業務。</p> <p>3. 以普通考試相當類科及格並曾任有關職務滿 4 年之資格報考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信賴保護期間定為 6 年，係法律所明定。專技高考獸醫師考試自 92 年起至 109 年止，每年均辦理 2 次考試，第一次考試於 1、2 月間舉行，第二次考試於 7 月</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舉行，本部為保障普通考試獸醫佐考試及格人員報考獸醫師考試之權益，特將 108 年第一次專技高考獸醫師考試，排除各種困難，定於 108 年 1 月 25 日舉行，使渠等於法定期限前仍得應獸醫師考試。依本部統計系統歷年統計數據，94 年至 108 年第一次專技高考獸醫師考試，期間每年辦理 2 次考試，共舉辦 29 次考試，總計報考 11,457 人，到考 9,205 人，及格 3,397 人，及格率 36.90%；其中以第 2 款普通考試獸醫類科及格資格報考者合計 388 人(占總報考人數 3.39%)，到考 298 人，及格 25 人，及格率 8.39%；又前揭報考之 388 人中，學歷為高職者 158 人(占總報考人數 1.38%)，到考 122 人，及格 13 人，及格率 10.66%。由上述統計資料分析，歷年來以普通考試相當類科及格資格報考者占少數，以各次考試觀之，報考人數最多之 102 年第一次考試也僅為 30 人，其後考試報考人數漸趨減少。因此，獸醫師考試應考人絕大多數係以專科以上學校之學歷資格報考。</p> <p>(二)102 年 1 月 8 日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第 8 條修正，係屬通案一致性規定，並未針對特定類科，隨著各領域專業分工越趨精細，各類專業人員皆有不同之定位與要求。針對獸醫專業領域而言，鑑於近年來隨著動物重大疫病之挑戰日趨嚴峻，且國人對於</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寵物醫療品質要求日趨提高，為符合國內伴侶動物醫療市場發展及現況，賦予獸醫相關人員更進一步的工作範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已研議建立獸醫助理人員認證制度，讓更多從事獸醫工作者，得以在獸醫師的監督下執行相關業務，不僅保障其工作權益，對於提升獸醫服務及動物醫療品質亦有相當助益。</p>
決議七	<p>有鑑於考選部許舒翔部長在108年就任時曾公開宣示，將會與各大學合作，讓有志從事公職的青年學生們能及早受培養，是故啟動成立「預備文官團」之規劃。有鑑於如今已進入宣誓後的第3個年度，但卻仍無成果，且對於有關的規劃仍讓外界一頭霧水，也質疑在中央政府廢除考監兩院的態度下，這項政策恐會跳票，擔心考選部之行政作業將為此徒增虛功。是故，請考選部確實掌握本案相關時程，積極推動。</p>	<p>一、本部業以110年2月17日選秘二字第1101100075號函送立法院書面報告。 二、本案與決議三事由相同，併案辦理。</p>
決議八	<p>109年律師考試之數據顯示，一試報名人數共有9,620人、二試錄取人數共有650人，故得知109年錄取率為6.75%，惟仍低於前考選部部長蔡宗珍所承諾的8%，此外，受400分門檻直接影響的二試錄取率為22.70%。相較於106年尚未改制時的二試錄取率29.19%，近乎相差7個百分點。因此，為保障考生之權益，考選部應全面持續檢視及審視現行制度，爰要求考選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p>	<p>一、本部業以110年5月20日選秘二字第1101100337號函送立法院書面報告。 二、書面報告內容略以： (一)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第11條第1項明定，各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規則，均由考選部報請考試院定之。同條第3項進一步規定，考選規則訂定或修正前，應先徵詢相關職業團體意見後，再由考選部會同中央職業主管機關、中央目的事業主管</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員會提出針對109年律師考試辦理之檢討報告。	<p>機關議決。此外，各種考試規則性質上均屬法律授權考試院訂定之法規命令，其訂定程序另應遵循行政程序法第 151 條規定為之。又，各種考試規則依法均應由本部報請考試院定之，本部僅為提案機關，並無各該考試規則之訂定發布權，惟例來凡法律授權由本部報請考試院訂定之法規，均由本部踐行行政程序法第 151 條所定法規預告程序。</p> <p>(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規則(下稱本規則)前於 98 年 9 月 4 日修正發布，明定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將第一試、第二試錄取之固定比例均提高為百分之三十三。惟當時本規則修正，漏未一併檢討專業科目成績設限之問題，形成在八十餘種專技人員考試類科中，律師是唯一一種採固定比例及格制卻未訂定專業科目平均成績或其他特定科目必須達到最低分數之考試類科，故實施之後，各界迭有檢討建議。105 年 11 月 18 日大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多位委員聯合舉辦律師考選制度興革公聽會，與會學者專家、律師職業團體、學生代表等對於律師考試制度提出眾多改進建議。為回應各界對於律師考試制度進行改革之建議，合理提升律師考試及格人員素質，以維護民眾尋求法律協助之權益，本部依據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第 11 條第 3 項規定，於 106 年 1 月 13 日舉辦</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律師考試改革公聽會，廣泛聽取各界意見，並研擬以漸進方式改革律師考試制度，以 400 分作為改革方案，並依行政程序法第 151 條第 2 項及第 154 條第 1 項規定，踐行預告程序，徵詢社會各界意見。法規預告完成後，乃將本規則修正草案併同各界意見提報 106 年 5 月 22 日本部法規委員會審議竣事，嗣依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報請考試院審議。</p> <p>(三)本案經提報 106 年 7 月 6 日考試院第 12 屆第 144 次會議討論並決議，交付小組審查會審查。經於 106 年 7 月 20 日舉行小組審查會，除邀集司法院、法務部、教育部及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代表到場說明及徵詢意見，並就本規則修正內容進行實質、深入且周詳之審議，審查報告及本規則修正條文內容經提報 106 年 8 月 10 日考試院第 12 屆第 149 次會議決議通過，並於 106 年 8 月 16 日修正發布，明定自 107 年 1 月 1 日施行。本規則修正發布後，考試院即依據中央法規標準法第 7 條之規定，將修正後之本規則函報大院備查。</p> <p>(四)109 年律師考試第一試報考者計 11,589 人，全程到考者 9,620 人，錄取 3,175 人。第二試(以下簡稱本考試)報考者合計 3,081 人，全程到考者計 2,864 人，及格 650 人，及格</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率 22.70%。相關統計資料如下：</p> <p>1. 各選試科目組及格標準與及格情形如下：</p> <p>(1)選試「智慧財產法」科目報考計1,103人，全程到考1,021人，及格標準為480.50分，及格人數208人，及格率20.37%。</p> <p>(2)選試「勞動社會法」科目報考計612人，全程到考556人，及格標準為487分，及格人數154人，及格率27.70%。</p> <p>(3)選試「財稅法」科目報考計334人，全程到考319人，及格標準為487.50分，及格人數65人，及格率20.38%。</p> <p>(4)選試「海商法與海洋法」科目報考計1,032人，全程到考968人，及格標準為485分，及格人數223人，及格率23.04%。</p> <p>2. 按律師考試應考資格第一款統計分析(按法律系應屆及非應屆分類)</p> <p>(1)法律系應屆生：第一試報考人數計1,427人、到考人數1,335人、錄取人數496人、錄取率37.15%，第二試報考人數計493人、到考人數477人、及格人數215人、及格率45.07%，如以第一試到考人數計算，109年法律系應屆畢業生總及格率為16.10%。</p> <p>(2)法律系非應屆：第一試報考人數計8,503人、到考人數6,973人、錄取人數2,331人、錄取率33.43%，第二試報考人數計2,247人、到考人數2,067人、及格人數389人、及格率18.82%，如以第一試到考人數計算，總及格率</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為5.58%。</p> <p>3. 按律師考試應考資格第二款統計分析(按非法律系應屆及非應屆分類)</p> <p>(1)非法律系應屆生：第一試報考人數計16人，到考人數13人，錄取人數4人；第二試報考人數計4人，到考人數3人，及格人數1人，總及格率7.69%。</p> <p>(2)非法律系非應屆：第一試報考人數計1,643人，到考人數1,299人，及格人數344人；第二試報考人數337人，到考人數317人，及格人數45人，總及格率3.46%。</p> <p>4. 按第二試及格者之畢業學校分析</p> <p>(1)國立學校法律系應屆畢業生及格者計168人，總及格率25.19%，法律系非應屆畢業生及格者計257人，總及格率8.51%。</p> <p>(2)私立學校法律系應屆畢業生及格者計47人，總及格率7.14%，法律系非應屆畢業生及格者計128人，總及格率3.40%。</p> <p>自106年起，律師考試第二試全面採用題庫試題，以各大學法學專業教育養成制度為基礎，考題均屬綜合性案例題型，非記憶性、單元化之考試方式，以發揮考評應考人對問題之分析、思考、論理與解決之能力，本部並分別公布106年、107年、108年及109年律師考試第二試題目測試要旨與重點，以提供法學教育及應考人學習之參考。109年律師考試法律系應屆畢業生及格比例，高於法律系非</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應屆畢業或非法律系畢業生之及格比例，亦遠高於109年律師考試總及格率，顯示現行律師考試符合國內法學專業教育養成制度之教學方向。</p> <p>(五)專技人員之執業與公共利益或人民之生命、身心健康、財產等權利有密切關係，自須具備一定之水準，故目前各種專技人員考試均設定一定之及格標準分數門檻，也是專技人員考試之共通準則，以確保執業人才之基本素質。</p> <p>法律專業人才之養成，是各界長久以來關注的重要議題，律師考試第二試及格方式及及格率各界迭有不同評價。本部自107年起，第二試按各選試科目全程到考人數前33%決定及格標準，並規定四大核心領域(即「憲法與行政法」、「民法與民事訴訟法」、「刑法與刑事訴訟法」、「公司法、保險法與證券交易法」)總分800分中合計成績須達400分(相當於百分制50分)始予及格，迄今已實施三年，外界針對律師考試及格門檻的各種不同意見，本部也非常重視。本部於109年12月31日考試院第13屆第17次院會中提出業務報告，說明律師考試沿革及近三年實施情形，會中考試委員也提出各個角度意見，惟律師考試最近10年來變動很多，如考試制度不斷變動，除易造成混淆外，也不利考試制度穩定性。</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為持續精進律師專業能力之衡</p>

## 考 選 部

###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鑑效果，本部自106年起持續進行各項改進措施，包括建置優質題庫強化試題品質，並公布法律專業科目評分要點，提供應考人對問題分析、思考、論理與解決能力之參考。目前司法改革國是會議就有關法律專業人員考訓用之改革決議，已由考試院、司法院及行政院成立「落實法律專業人員學、考、訓、用相關決議」進行跨院際協調會，研議法律專業人才多合一考試將包含律師考試，109年10月、11月已各開過1次會，最快預計本(110)年上半年召開跨院際會議，屆時將有較明確方案，有關律師考試之考試方式與及格標準將一併研議。</p>
<p>貳、108 年度總決算部分：無。</p>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